

社會教育 第二卷 第十期

第二卷 第十期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十五日出版

目錄

專論	由政治風氣到社會風氣..... 劉崇齡
社會復興中的合作事業..... 李勉成	當前中國所需要的社會運動..... 謝植綱
復興期間的社會建設..... 賈季良	論守法..... 馮夢梓
轉載	社工人員進修問題之商榷..... 張性如
國外通訊	上海光復前後..... 陸京士講 伍天崎記
參考資料	國勞大會漫記..... 朱家讓
簡訊	英政府社會保險計劃綱要..... 黃德鴻譯
	顏色在聲啞教學上之應用..... 陳木齋
	美國青年就業機構計劃..... 黎樹棠譯
問答	社工消息 (十四則)
	人事動態 (六則)
	社會法規 (四種)
	社會部公牘 (七件)
圖表	

附註：本刊自第二卷第七期起，凡有關於社會教育之文章，均請寄上海南京路社會教育委員會編輯部，以便刊登。如有不在此限之文章，恕不刊登。特此註明。



由政治風氣到社會風氣

劉崇齡

社會風氣的良窳，由於政治風氣的影響甚大，政治風氣，如不改造，則社會風氣，根本就無法好轉，所以本
人認爲要改造社會風氣，必先從改造政治風氣做起。

蔣主席於中國之命運一書中曾昭示我們：「今日的社會風氣如不改造，沒有篤實踐履的精神，則建國工作，
仍難期其完成，而社會風氣的轉移，常繫於少數大政治家與大教育家的倡導和努力」，又說：「在國家治亂之會
，民族存亡之際，祇要這些少數人士有「天下興亡，匹夫有責」的信心，「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
的胸襟和「天下爲公」的抱負，以救國家救人民自任，即可以爲轉移社會風氣的樞紐，」這就是說明社會風氣的
轉移，繫於少數人士的身上，我們要使這少數人士能夠以身作則來造成一種良好的政治風氣以爲民衆的榜樣，使
他們耳濡目染，習以爲常，乃能由良好的政治風氣演進爲良好的社會風氣。

現在，政治風氣之敗壞，真是到了極點，還是不容否認的。我們到處都可以看見這一種虛偽，貪鄙，徇私，
欺拍的狗官更的面目，這些東西，都是我們革命的對象；然而，不幸得很，在今日革命有了相當成就之時，那些
腐化惡化的人物，反而傲氣逼人，作威作福，實在令人痛心！由於這些少數人士的「枉法失職」，漸漸的蔓延到整
個政治環境，以造成今日「弁髦法紀，賄賂公行」的不良現象，而那些深身自愛，純厚待人，誠謹處事的人們，
反被認爲不諳時務的落伍人物。政治風氣如此窳敗，無怪社會上黑白不分，是非莫辨，盜賊蜂起，拐騙載道了。

今日政治風氣每况愈下，社會風氣更壞至不易收拾，孟子謂「上無道揆，下無法守」，又說：「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這一種上行下效的趨向，風行一時，似乎大家都認這種虛偽，貪鄙，徇私，吹拍的行爲爲時髦之事。政治的風氣如此，社會的風氣也如此，那末，達官貴人雖則日夕高唱「轉移新風氣，建設新國家」的調子，不是一曲曲祇應天上有「囉」？

我們深知道，轉移風氣的辦法，是應由上而下的，尤其是應由達官貴人以身作則來做起的，達官貴人能夠潔身自愛，公正廉明，則政治風氣自能逐漸好轉，而社會風氣也得改造過來，而從事改造政治風氣之始，我以爲應先做到下列兩件事：

第一、絕虛偽，守信約

文過飾非，欺上騙下，是目前一般政客常常運用的手段。在下的千方百計以所掩飾其過失，在上的口惠心非，務求敷衍了事。彼此不能推心置腹，精誠相感，反而奸詐百出，詭計多端，由是互信不生，共信不立，繼而猜疑日深，積怨日甚，由於此種事變的演變，往往影響到公務的進行。誤公誤私，莫過於此。所以「絕虛偽，守信約」實爲改造政治風氣的要着。

第二、重法紀，嚴獎罰

「法紀」是維持秩序的法寶，我們尊重法紀，才能使人遵守秩序；但今日之守法者，不壞嘉勉，而犯過者，反洋洋自得，逍遙法外；甚而吹拍有方，就能實緣陞遷，此種事實，已慣見熟聞，做長官的，如好歹不分，獎罰不明，不首先尊重法紀而兒戲用事，試問如何能率領羣僚，增進行政效率呢？而政治風氣又如何能改造過來呢？或謂越能貪污吹拍的人，越易得到長官的信任，也越易得到同僚的看重，其原因乃以越能貪污吹拍的人，愈有活動能力，有活動能力的人，自易得到長官的信任與不次的陞遷。嗚呼！不幸而言中，則「法紀」固徒有其名，而「獎罰」亦屬「倒行逆施」而已！我們今日不能不向達官貴人大聲疾呼：「重法紀，嚴獎罰」，尤其希望達官貴人們不要單唱高調，要拿出魄力來，拿出事實來！否則，「徒法不足以自行」，而政治風氣，決難改造，社會風氣，更無從轉移了。

改造政治風氣，不僅是上面這兩件事，不過此兩事，實爲改造政治風氣的前提，我們能夠切實去做，則政治風氣的改造，就能事半功倍。

政治風氣能夠好轉，則社會風氣自能改造過來，達官貴人能夠以身作則來作民衆的示範，則移風易俗自可拭目以待。孔子說：「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風必偃」，這一種風行草偃的比方，就是說明一般士大夫階級必須以身作則來表率民衆，才能淳民化俗，轉移風尚，望有擔責的人們，三復斯旨，更望社會人士，互勉共勉。

專論

社會復員中的合作事業

壽勉成

合作事業是社會復員中的一個重要部門。茲將本部合作事業方面正在進行中的復員工作分述於后：

(一) 接收敵偽合作組織 收復區光復區敵偽合作行政機關下所設合作業務管制機構異常龐大，如東南區之偽中國合作團，華北區合作事業總會，其分支機構遍及各省市縣，本部特遴選專家前往接收；曾訂頒「接收收復區光復區合作事業工作要點」以資遵行，該項工作要點，規定接收範圍以敵偽合作行政機關所設超省業務管制機關及分布於各省市縣分支組織為限，接收後即督同原任人員辦理清算，編制各項報表，以憑處理。按本部訂頒的「接收敵偽合作組織資產處理辦法」規定，應分別情形，作如下處理：(一) 所接收資產如在已設或可設全國合作社物品供銷處分處或辦事處之地點，應迅即移交接管(二) 所接收物資分散在各縣，不宜由合作供銷處分處或辦事處接管者，由接收人員會同當地政府將物資標賣，所得款項彙解合作供銷處分處或辦事處(三) 已腐蝕或易腐蝕物資，儘先平價供應人民，或標賣所得款項，照前項規定彙解(四) 接收工廠、農場、運輸、水利等合作事業，一時不能停頓，必須繼續經營者，得視規模與價值大小，分別移交於供銷處分處或辦事處接管，或指導人民組織合作社接管(五) 因情形特殊，所接收資金或價款有留交地方運用之必要時，得暫作為本部撥歸各省市政府，用以發展合作事業之專款，交由省聯合社及縣聯合社或其籌備處循環營運。

(二) 整理收復區合作組織 收復區光復區人民之合作社及聯合社，應由當地接收機關或合作主管機關分別接收整理，本部特訂頒「收復區光復區合作組織整理辦法」呈奉行政院令准備案，公佈施行，其規定要點：

(一) 舉行總登記，自公告日起為期三個月，應登記項目1，成立時期2，原有登記證字號3，原任與現任理事姓名4，社員名冊5，資產負債表6，損益計算書，財產目錄(二) 原有合作組織之業務，已具基礎並有組織把持者，依法改組，為鄉鎮保合作社，專營合作社，或合作聯合社，(三) 公告三個月後未登記之合作社，由當地合作主管機關撤銷登記，債權人因其組織撤銷債權無法受清償時，依民事補充法規處理之(四) 合作社應由合作主管機關考查其性質業務，決定接收或解散，(五) 合作金融機關由合作主管機關商由財政部指定有關金融機關接收清理(六) 敵偽不法徵用私人財產，作為合作事業之用者，得由受害人提出證件，請求收回，但必要時得訂約或償付價格，俾能為業務需要，繼續使用(七) 附逆者受懲治罪，忠誠誠守者，有賞。

(三) 普及合作組織加強聯合 我們應該繼續普及鄉鎮保合作社組織，這種組織，是奠定上層聯合社力量的基礎，有了他們做基層組織，然後層層加以聯合，從縣聯合社而重省聯合社，再由省聯合社而組成全國聯合

社，達全國性的合作聯合組織完成，經營合作業務，自堪與一般企業組織，並駕齊驅。

(四) 發展合作農場 戰後合作事業，應該以農業的生產運銷為重心，所以我們應選定據點，組織合作農場，發展特種農產運銷，這種農場，小者可由單位社辦理，大者可由聯合社辦理，生產外銷物品，即由全國性合作社辦理，本部擬將組織合作農場辦法草案會商農林部呈院核准施行，這件工作與推行合作工廠，都要在復員期間要有很好的開始，打定農工生產基礎，纔能發展生產事業，繁榮社會經濟。

(五) 推行合作工廠 我國的工業合作，必須要與消費合作或農業合作配合發展，方有生路，而且不在量多，而在質精，如不能因合作而改進生產方法，提高生產效率，必歸失敗，所以今後在發展工業生產，應即由各級聯合社設置合作工廠辦理之。

(六) 倡導合作住宅 戰後人民「住」的問題，確屬嚴重，欲獲得合理的解決，當以發展住宅合作為要道，現在社會一般人民生活，各自為政，無共同生活之習慣，狃於舊習，太不經濟，故不能改進生活享受，戰後我們應該積極提倡住宅合作，以引導人民走向合作化的生活，建辦合作新村，儘量使合作社社員們共同消費，本部正擬住宅合作推進辦法，以資推行。

以上是社會復員合作事業方面推進工作的要着，希望全國從事合作工作同志，羣策羣力，努力以赴，使合作事業在復員工作中，發揮其應有之功效。

當前中國所需要的社會運動

謝植網

自抗戰勝利以後，舉國上下，有一個共同的目標，就是建國第一。無論政府與人民之間，都一致期待着走入建國的坦途。雖則目前還有種種不安的現象存在，但是情勢所趨，需要迫切，決不能因噎以廢食，這是很顯明的事體。爲應時代環境的需要，而補助政令的推行，當前中國究竟需要一種什麼社會運動？一個什麼方式的社會運動？是值得提出來商榷的一個重要問題。

就社會運動的本質說，是依據社會意識與羣衆傾向，適應時代環境的需要而產生。無疑地，它是社會的原動力，是推行社會政策的另一方式，而爲解決社會問題，促進社會進步的先道。故每當一個國家，經過一次變亂或動盪之後，必有一種適時代的社會運動，以嶄新的姿態出現，世界各國，不少此種先例。羅斯福總統的新經濟運動，蘇聯的五年計劃運動，其收效之宏，尤爲人所稱道。中國以次殖民地的地位，一躍而爲四強之一，以言成就，固屬史無前例，然經過八年苦戰，無論前後方均遭受敵人的破壞，或猛烈的轟炸，人民流離顛沛，艱苦萬狀，農人離開農村，從事於戰時服務，戰區以內的工廠，不爲敵有，即遭破壞，內遷工廠，寥若晨星，益以海口封鎖，商業無從振興，整個國家經濟，已遭受嚴重打擊。勝利後，羣情狂熱，以爲可以立加振刷，恢復舊觀，而秩序未趨安定，收復工作，在在受阻，內地工廠，陷於停頓狀況，當前局勢，尚在驚濤駭浪之中，在此情形之下，欲與他先進工業國家，齊驅並駕，爭逐於國際市場，瞠乎其後不待智者而後知，審時度勢，以言建國大業，似感難於實現，困難重重。然惟其破壞之巨，則其建設也速。此種殘零破碎之局面，正爲華路搭樓，以啓中國之千載良機，把握此良機，因勢而利導之，新型之社會運動，必將應運而生，有若狂瀾之不可遏止，可以斷言。

試檢討過去中國的社會運動，可說已經有了相當的成績。國民革命運動，領導全民革命，推翻五千年專制政體；五四運動，啓中國新文化的先河，這是最顯明而爲人所熟知的。國民政府奠都南京以後，依 國父建國三時期的指示，從事訓政工作，此而後的社會運動，大都以人爲對象，而偏重於精神道德方面，意在挽救五千年積習下的頹風，而發生精神上的革命作用，近十年間

蔣主席所領導的新生活運動，國民經濟建設運動，國民精神運動，國民運動，民族健康運動，工作競賽運動，衛生運動等，都各自能發揮其運動的力量，而收極大的效果，若以戰時代論之，前乎此者，爲革命的社會運動；後乎此者，應該爲建設的社會運動。前者側重於精神與道德方面，後者應該側重於行動與物質方面。此種新陳代謝之傾向，實時代潮流所趨，亦即建設新中國必採之途徑。於以知當前中國所需要的社會運動，是建設社會運動，是建設性的社會運動，是側重於物質與行動的社會運動。

此種新型的社會運動，究竟何所抉擇？就國家的現勢說，當然是建國第一。建國之首要在民生，故實行民生主義，爲中國當前最迫切的要求。而實行民生主義，又以改善人民衣，食，住，行，樂，育六大需要爲前提。換言之，即是提高人民生活水準，使人民得在優美的

生活下過活，然後社會秩序纔能趨於安定，國家的經濟，纔可以充分發達，一切政治，教育，文化，纔可以配合社會的需要，而臻於至善的境地。蔣主席在最高經濟委員會成立時的訓詞中，也曾詳細的指示此點；因此可以看出，發展國民經濟，提高人民生活水準，使其衣，食，住，行，樂，育都能達到理想的要求，這樣，纔可以建設一個新的社會，而達到建國的目的。否則人民生活，尙陷於窮苦掙扎之中，經濟基礎，將無從樹立，侈言建國，何異緣木求魚。故新社會建設，實爲目前當務之急，而不可緩者。此項建設，固有賴於國家法令之規劃，然尤須帶動人民之自動自助，收效始速，是誠不能不以運動方式以輔助政令之推行。用是以前中國所需要的社會運動，似爲一種「新社會建設運動」，可無疑義。

新社會建設維何？一言以蔽之——即三民主義之社會建設是。這種社會建設的雛形，在中國古代，已具崇高的理想。人所習知的禮運大同篇——「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婦，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官道裏面主張人不獨親其親，子其子，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正是糾正中國宗法社會的缺點。貨惡其棄於地，不必藏於己，也正是發展經濟建設的導源；力不必爲己，何嘗不是人力的調節與運用？此種大同社會的理想，實即三民主義社會建設理論之依據，本黨五十年來致力於革命者在此，實行民生主義之要求者在此，六大大會所通過之各項社會政策，確定今後社會建設之準繩，其最終目的亦在此。本此準則。見諸實施，則社會各階層之男女老少，均得各安其所、進而改善其衣，食，住，行，樂，育之供求，使各能享受其較優較美較高之生活，共同致力於國家之發展，斯新社會之建設，乃告厥成，建國大業，肇端於此。然而成之者法，行之者人。政府政策到領導推行之能事，人民亦應作自動自効的支援，庶幾政策畢力於事有濟。蔣主席在「中國之命運」裏，曾經說過：「宇宙間一切新生命，皆要由人來創造，亦要由人來決定，而國家的命運，更要由我全體國民本身來創造，來決定。」可知新社會之建設，胥有賴於羣民之動員。是故「新社會建設運動」，爲當前中國最需要的社會運動。

進而言其方式——社會運動之發生，大都由一二有識之士，洞察時弊，針對需要，率先倡導，以爭取同情者之傾向，而收風起雲湧之效，所謂風行草偃，其勢使然。過去一國運動，莫非循此方式，以達成其目的，不可謂非善法。然在今日之中國，人民知識水準，尙屬低降，社會人心，已呈麻痺之現象，驟言新社會建設之全民運動，戛戛乎其難矣。前已言之，今日中國所需要的社會運動，應該側重於行動與物質方面，則推行方式，自應稍異於往者，愚謂其倡率，不如輔導；與其用條文式的宣傳，不如制度化的實踐。政府應居於策勵地位，專設機構以司其事，詳訂辦法，監督執行，以誘，輔，勵，導四字爲推行此項運動之官幹。使行之既久，人民於習而不察，行而不著之情緒中，一致致力於社會之建設，則此新社會建設運動，自然形成狂潮傾深之勢，莫之能禦，而建國大業，將賴此以完成。

上述蕪蕪之見，僅屬一己之私言，盱衡時局，實有必需，意在拋磚引玉，並藉以供留心社會運動者之參考

復員期間的社會建設

齊季良

在這裡，我們必須首先略一研討什麼叫做復員，所謂復員，簡單的說便是整個社會從戰時復返於平時的一種過程，這個過程，實在講來應當是像「地轉天運」的全部重安排，而不是一樣「拔蘿蔔」的返還於戰前的平時，其本質是革命的，創化的，而不是保守的，因襲的，這時期確是一個創造新社會的偉大時期，不過，在這整個社會從戰時復返於平時的過程中，由於社會結構的改變，社會組織功能的演進，以及社會活動參與的更張，其間脫節現象自然是相當嚴重，我們在這期間從事社會建設的偉大工作，自然要加倍的戒懼從事，而最重要的是（一）應看清社會建設的有機性與綜合性，予以聯鎖調整；（二）應認識社區特質，適應社區需要；（三）應把握戰後殘破局面，以謀社會重建。現在讓我們分開說明於後，以供研討。

（一）應看清社會建設的有機性與綜合性予以聯鎖調整

社會是一個有機體，其建設有如生物之成長，各部分互相關聯，牽一髮而全身動，實言之，其與社會經濟，文化等各方面，無不息息相關，就因為息息相關，所以社會建設工作是要建設整個社會，其本身又具有綜合性。我們不能把它勉強劃分開來，有如豆剖者然，就各一個整個人不能強行分為不相關的各部分。明乎此，則我們之所謂社會建設應當是廣義的。例如我們探討社會文化的改造，便不能不以改造社會經濟制度與生產方式為基本前提；而社會經濟制度與生產方式的改造，則又與社會文化的演進與倡導相輔相成，互挽互進。故聯鎖調整實為首要之圖，這在社會建設的一般原則上是如此，而在復員期間，社會發生着急遽的演變，在演變中的社會各方面，不會沒有升沈起伏與矛盾衝突，從事社會建設工作者，尤應本於整個的看法，使社會經濟文化各方面建設工作聯鎖調整，通力合作，以建設整個的社會。

（二）應認識社區特質，適應社區需要

社區型類，大別之可分爲鄉村社區與都市社區，鄉村社區是以農業爲其主要的經濟基礎，都市社區是以工商業爲其主要的經濟基礎。就因爲經濟基礎不同，所以職業人口的分配也不同，資源與土地利用也不同，社會結構也不同，因而形成了兩種不同的特質，兩種不同的文化；簡括的說，即一個是農業型的，一個是工商業型的。社區的型類不同，則社區的需要亦異，我們不能假定有一套通行全國的社會建設設施，就是爲了這個原故。

設施於都市者，絕不能完全搬到鄉村，反之亦然。此理說來似極淺鮮，但最易爲人所忽略。舉例言之，鄉村社區的職業人口大多數爲農民，農民因被土地的吸引，所以富於保守性而安土重遷，受戰事影響而遠出流離者，是絕對的少數。同時，都市社區的職業人口大多數是工商以及公務人員，他們都是以職業所在爲家，所以富於流動性而隨需遷徙，受戰事影響而遠出流離者是絕對多數。明乎此，則知我國的所謂流離人民中，其職業的分配是都市職業人口佔絕對多數，而鄉村職業人口實佔少數，故在復員期間，流離人民的重建問題，其重點不在鄉村而在都市；鄉村人民因多數未嘗離鄉，倒是在鄉村長期的遭受了敵人的蹂躪與飢饉實害的侵襲，其痛苦實甚於在流離中的都市職業人口，因此在社會經濟的重建上，鄉村實重於都市，那麼，我們可以肯定的講，流離

人民的重建設施應以都市爲主要對象，而社會經濟的重建設施應以鄉村爲主要對象，反之，則本末倒置，兩無是處。由此可見復員期間的社會建設必須因應社區需要，欲圖因應社區需要，首須認識社區特質。

(三) 應把握戰後殘破局面，以謀社會重建

在復員期間，一因戰事甫經結束，固有的建設設施已經大部分的被摧毀了，一因戰事結束後，生產計劃的改變，引起了工人就業與轉業問題，有這些因素遂形成戰後的殘破局面。我們臨對着這種殘破局面，不應撫膺疾而疾首，應該認作社會重建的良好時機而確切的把握住，在殘破的廢墟上重建一革新的社會。舉例而言，在我們固有的建設設施之下，農工生產者的工作技能與生產效率，較之世界先進國家是異常之低落的。考其所以低落之由，基本的是爲了生產工具的落伍，全國各地以工廠大都使用着古老的機械，農田的勞作更是普遍使用着古老的農具，動力則取給於人與畜。生產工具如此落伍，農工生產者得不到較高效率的生產技能訓練，乃成爲必然的結果。在戰前抱殘守缺，更張不易，現在那些古老的工業機械已大半毀於兵燹，農業工具和耕牛也已損失甚巨，農業勞動力異常缺乏，正是建設新式生產工具的機會，使農工生產者獲得了最高效率的生產技能訓練，以奠定新會重建的始基。至於因戰事結束，生產計劃改變而來的工人就業與轉業問題，更需要我們的新

式生產工具很迅速的建設起來，在新式工具生產計劃之下，推動職業補充訓練工作，一面是提高工人工作技能，一面是解決了工人就業與轉業問題。所以我們常說，復員期間的社會建設，並不是復返於戰前的平時，而最要更進一步，戰後的殘破局面實在是便利了我們更進一步的建設實施！但成了我們更進一步的建設實施了！

以上三義，雖以質之同好，今後復員工作即將展開，社會建設事業百端待舉，如何才不負此創造新社會的偉大時期，尙有待於全國上下共同肆力以赴，並竭精殫思，共同探討，用促社會建設事功之邁進。（完）

論 守 法

馮夢萍

近年以來，貪污案件屢見迭出，大者如黃金案，高陵坊案，中茶公司案等，不一而足，傳訊偵察，迄未定讞，推厥其因，實國人法治精神之缺乏也。

按法，古文爲灋，說文曰：刑也，平之如水，從水，廌所以觸不直者去之，從廌去，廌所謂廌者，則曰獸也，似牛，一角，古者決訟，令觸不直者，王充論衡曰：儒者說云：能觸者，一角之羊，性知有罪，皋陶治罪，其罪疑者，令羊觸之，有罪則觸，無罪則不觸，斯蓋天生一角聖獸爲驗，故皋陶敬羊，傳坐事之，廌書呂刑曰：苗民弗用靈，制以刑，惟作五虐之刑，曰法，古之所謂法者，蓋刑之謂也，如禹刑，湯刑，周九刑、鄭刑書，李悝法經，雖名爲法，而實亦刑也。降至近世，文明日進，上自國家體制，下迄社會秩序，莫不有法，所以鏡天下之不一，而歸之於一者也，韓非子定法曰：「法者，憲令著於官府，刑罰必於民心，賞存乎慎法，而罰加乎姦佞者也。」又揚權篇曰：「矯上之失，詰下之邪，濟亂決繆，緘羨齊非，莫如法；屬官威民，退淫刑，止詐僞，莫如刑。」尹文子大道上曰：「法有四呈，一曰不變之法，君臣上下是也，二曰齊俗之法，節節同異是也，三曰治衆之法，慶賞刑罰是也，四曰平準之法，律度權衡是也。」法之涵義，大略如是。

自抗戰軍興，戰區同胞，顛沛流離，全國軍民，忍
艱茹苦，犧牲之深，痛苦之深，自有歷代以來，未有如
此之甚也，且各地人民，深受中央軍事影響，督察難周
，直接間接，遭受意外之損害者，更僕難數，固然，一
國交臂此戰時，有權要求人民負擔其法令所課之一切義
務，但必須貫徹法治精神，決不容有違法失職之舉，以
損害人民之權益，加重人民之負擔；更不容有強有力之
徒，逃遁其對國家應有之義務，故對於行政訴訟與訴訟
之案件，必須迅速處理，而各級法院之檢察官，亦應嚴
格執行其保障人權之職責。L（以上係摘自五屆十二中
全會宣言）願法治之推行，不在法，乃在其行法之人
，所謂徒法不能以自行也。前者中央文化運動委員會曾
有守法運動之發起，惜乎推行以來，貪污之風，未嘗稍
歛，且相習成風，於今尤烈，執筆至此，痛心疾首，有
不能自己者。願如何始能闡揚法治，促起國人守法，茲
就管見，略加論列：

一曰以身作則也：自古為政不在多言，昔齊景公問
政於孔子，孔子對曰：「君君，臣臣，父父，子子。」
公曰：「善哉！信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
，雖有粟，吾豈得而食諸？」若而云者，蓋以身作則之
謂也。夫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法之不行，自上犯
之，孟子曰：「君仁莫不仁，君義莫不義，君正莫不正

，一正君而國定矣。」又曰：「惟仁者宜在高位，不仁者
而在高位，播其惡於衆也，」是故「政者正也，子帥
以正，孰敢不正，盡忠職守，奉公守法，上下效，收
効乃宏，否則，日言守法，雖言而無益也，故在
上者，應作之君，作之師，作之親，盡忠篤實，現身說
法，以資表率，夫而後，而謂政治之不清明，貪污之不
絕跡，吾不信也。諸葛孔明之治蜀也，撫百姓，示儀範
，約官職，從權制，開誠心，布公道，盡忠益職者，雖
仇必賞，犯法怠慢者，雖親必罰，故治蜀用猛政，而無
怨者，以其用心平，而勸戒明也，今之言守法者，可不
鑒諸。

二曰賞罰嚴明也：夫法令之推行，賞罰用舍而已
矣，所謂賞罰用舍者，即綜覈名實之謂也，昔管文公問
於狐偃曰：「然則如何足以戰名乎？」對曰：「令無得
不戰。」公曰：「無得不戰奈何？」對曰：「信賞必罰
，其足以戰。」公曰：「刑罰之極安主？」對曰：「不
避親貴，法行所愛。」公曰：「善！」明日，令田於國
陸，期以日中為期，後期者行軍法焉，公有愛者曰顯詰
後期，吏請其罪，文公隕涕而憂，遂斬之，以殉百姓，
蓋以明信也，而後百姓皆懼，曰：「君於顯詰之貴重如
彼，而猶行法焉，況於我人哉！」文公見民之可戰也，
於是與兵，一舉而八有功，所以然者，從狐偃之謀，嚴

賄賂之罪也。嘗讀春秋，知天子之所以失柄，而旁落於諸侯者，皆由刑賞失政所致。夫君不君，臣不臣，列國風靡，蕩無綱紀，雖賞不足以勸善，雖罰不足以勸奸，姑息養癰，遂成大患，此豈一朝一夕之故哉！聖治之國，有賞罰而無喜怒，必罰明威，信賞實能，聖人不宥過，不赦刑，故姦無起，從政諸公，宜三復斯言。

三曰盛德感孚也：昔王彥方，少師事陳實，以義行稱，鄉里有盜牛者，求得之，盜請罪，曰刑戮是甘，乞不更王彥方知也，彥方聞之，遺布一疋，使人謝之，或問其故？彥方曰：「盜雖吾聞其過，是有恥惡之心，既懷恥惡，必能改善，故以謝激之。」後有老父遺劍於路，行道一人守之，至暮，老父還尋得劍，怪而問其姓名，以事告彥方，乃光盜牛者也。然有爭訟曲直，將質於彥方，或至途而返，或望廬而還，其以德感人如此，夫彥方之賢，至使人聞而生感，望而生愧，其因以改過遷善，豈獨一盜牛者哉！乃盜牛者且甘受刑戮之罰，而唯恐彥方之知，則盛德感孚，亦復何所不至乎！今日世風澆薄，人心不古，盜竊不已，至於搶劫，爭訟不已，至於戰鬥，觸豆之嫌，釀成人命，箕帚之微，禍起蕭牆，安得王彥方其人，爲之潛移默化乎！語云：忠言逆耳利於行，良藥苦口利於病，君子匡救之言，猶醫者猛烈之藥也，我能聽之，則道者可以自新，而悔者可以免咎，

故曰：「若藥弗瞑眩，厥疾弗瘳。」見賢思齊，有善者亦若是。

四曰大公無私也：夫情可順而法不可徇，法宜嚴而不宜猛，張法紀以肅羣工，刑賞予奪，一歸之公道，而不曲徇乎私情，法所當加，雖貴近不宥，事有所枉，雖疏賤必申，今人不達治理，動以姑息疏縱爲德，及罹於辟，又從而罪之，事之可痛，孰甚於此。慎子書曰：「法者，所以齊天下之動，聖公大定之制也，故智者不得越法而肆謀，辯者不得越法而肆辯，士得不背法而有名，臣不得背法而有功，我喜可抑，我怒可窒，我法不可離也，骨肉可刑，親戚可滅，重法不可闕也。」蓋大公至正之制，乃今日守法之準則也。夫權權衡而斷輕重，廢尺寸而意長短，雖察，商賈不用，爲其不必也，故守法者，宜大公無私，以定分止爭也。

五曰激發天良也：自抗戰軍興戎馬倉皇，軍需浩繁，舉凡兵得糧食，饋養民間是賴，往往因少數不肖官吏，違法濫取，培克聚斂，喪盡天良，以致人民蒙受意外損害，怨望日深，嘗讀史至明末崇禎間，貪污之風其熾，戶科給事中韓一良曾現身說法，上言：「皇上召對平臺，有文臣不愛錢之語，然今之世，何處非用錢之地，何有非愛錢之人，向以錢進，安得不以錢償，臣起縣官，屏官路，以官言之，則縣官行賄之首，而給事爲納賄

之辭，今言盡民老，俱各守令之不廉，然守令亦安得廉，衝運過客，動有書儀，考滿朝覲，不下三四千金，夫此位非從天降，非從地出，而欲守令之廉得乎？科道號爲開市，臣兩月來辭金五百，臣寡交猶然，餘可推矣。今日讀之，猶不勝嘆息，不謂此種現象，復發現於今日，斯誠可爲浩嘆者也，昔土陽明倡良知之說，會風行一時，收效亦宏，今日何日？寇深禍急，皮之不存，毛將焉附，苟有廉恥，自應激發天良，率公守法。昔諸葛孔明刑蜀，不治家產，其表後主有云：「成都有桑八百株，薄田十五畝，子弟衣食自有餘饒，至於臣在外任，無別調度，隨身衣食，悉仰於官，不別治生，以長尺寸，若臣死之日，不使內有餘帛，外有餘財，以負陛下。」高風亮節，何等胸襟！吾人今日，豈非庶事精練，物盡其本，循名責實，虛偽不齒，日新又新，勇往邁進，則何克應付今日艱苦之環境哉！故今日言守法，凡我國人，應自激發天良始。

六曰社會制裁也：夫人與社會，如魚之與水也，魚無水則不生，人離社會則亦難存，我國今日承數千年封建傳統之後，仕宦惡習，相沿至今，爲政者不以爲辱也

昔宋之牧公鑿，曾嶺表，嘗著瘴說一篇，誠慨乎其言之矣曰：「仕宦有五瘴，急催暴斂，剝下奉上，此租稅之瘴也，深文以逞，良惡不白，此刑獄之瘴也，晨昏勸譏，弛廢公事，此飲食之瘴也，侵牟民利，以實私儲，此貨財之瘴也，廣置姬妾，以娛聲色，此帷薄之瘴也，有一於此，天怒人怨，安者必喪，疾者必死，雖在鞏下，亦不能免，何況遠方，仕者不知，而歸咎於土瘴，不亦謬乎？」今日何如？試凝息屏神，一加反省，則有心人未嘗不痛哭流涕者也。此種現象，若不發動社會力量，實施社會制裁，則此風日熾，伊害胡底。昔孔子作春秋，而亂臣賊子懼，其社會制裁之力之大，夫可以道里計耶！

綜上所論，不過舉其荦蒂大者，若備一一實行，則守法之道，斯過半矣。抑有不能已於言者，今日國人之大病，一言以蔽之曰：無誠意而已矣，苟有誠意，何事不可實行，况區區守法哉！守法之不可行，是政治之所以不精明，貪污之所以不絕跡也，執權至此，願我執政諸公，踐履篤實，身體力行，潛移默化，造成風氣，論者咸謂守法，應自上層，蓋此之謂也，否則，雖有雷霆萬鈞之力，無益也。

社工人員進修問題之商榷

張性如

進修的重要性

進修這一名詞，他的涵義是指德業和學業的修養，必須在不斷地磨練學習，檢討改進之中求進步。所謂「如切如磋如琢如磨」一舉如逆水行舟不進則退」又云「學無止境」，進修的大概意義即在乎此。他的範圍就德業方面說，就是個人品格的修養，性情的陶冶，以及中心思想的確定。就學業方面來說：則包括一切知識與經驗「宇宙之範圍，即知識之範圍。」可見學業的領域是無窮盡的。人類已知之範圍實在渺小。其未知部份之龐大領域，尚待吾人繼續不斷的努力探求與發掘。本文的任務是偏重於學業的進修方面，關於德業進修，容再為文論之。

進修的意義與範圍，既如上述，而其重要性似已不言可喻，但為更進一步明瞭起見，特再加以申述。關於一般公務員進修之重要，我們可以拿 總裁的話來說明。總裁於今年元旦訓詞中對各機關首長之指示有：「第三、要獎進人才充實業務。這就是我近來常說的要使機關學校化，我們各機關的首長，要知人之長即我之短。我們總要常訓練考核於工作之中，從工作去訓練部屬，教育部屬，我們的部屬進步了，我們的業務當然也跟着進步。從考核中去覈檢人才，獎進人才，使才有所用，用得其所，這就是 國父說的「任用得法，鼓勵有方」，能做到這點，自然能使儒者知立，才者知勉；這樣，我們工作的效能，不但能經常保持，且能積極推進。」以上最進修在積極方面的重要性。但其在消極方面尤要改正一般公務員的不良習慣，使他們業餘一大部分時間，不致消磨在不正当娛樂，使他們可貴的精神，不致浪費在無益的消遣。

一般公務員需要進修，我們社工人員，更需要進修。「社工人員進修」這一課題，不僅具有「一般」的重要性，還具有其「特殊」的重要性。因為：

(一) 社政工作範圍至為廣泛，而其理論，尤為湛深。至社政理論的根據則為社會學。所謂社會學即是由歷史淵源而來，且為政治學，教育學，經濟學之基礎；而與心理學生理學，物理學等科學，均有很密切的關係。一個健全的社工人員不應該對社會學有深切的研究，即對於其他社會科學以及有關的自然科學，亦應該有相當的認識。因此吾人必需努力進修，從事於集體學習。

(二) 一般公務員對於管、教、養、衛，只負其中一部分責任，而我社工作人員則須對四者負綜合的責任。因為社政工作之主要目標，即在如何使管、教、養、衛，(這四)個地方自治的基本政務，得以綜合運用而協調無間。諸凡人民團體之訓練，工商團體之管制，以及社會救濟，社會福利，社會運動等項工作之實施，亦莫不以此為依歸。是以社工作人員，不僅要為人民團體之指導者，而對於地方自治的一切基本政務，亦處於領導的地位。故不但要為人民之表率，且須為一切行政機關之表率。但是站在領導地位的人，倘其道德和學識的修養不夠，何足以當此大任？所以我社工作人員對於德業學業之進修，實為當前切要之圖。

(三) 社會行政工作為中國之新興事業，前途雖皇正未可限量；同時社政工作之途徑，亦正在蕪穢沒脛，而待開闢；社政之學理，亦正在萌芽時期，而待研求；而其他一切基礎，更未確立；倘須社工同仁盡工作的實施上，持續地努力，在學理的研討上，不斷地創造。當今之世，科學昌明，社政工作之理論基礎，既為各種社會科學的綜合，更須運用科學的方法，始足為時代之前驅。綜上所述無論在工作之實施，學理之研討，及科學方法之運用上，皆非效力於合理的進修不為功。

進修的三大原則

進修之重要，既如前述，而實施方面最易發生的弊病，約有三種：

(一) 只顧讀書不顧工作，或使進修與本位工作脫節，以致影響工作效率。

(二) 讀書寫作，漫無計劃，以致浪費時間精力，不能收預期之效果。

(三) 開始用功甚勤，繼而漸見鬆懈；久則興趣索然乃至中途輟課，前功盡棄。

為針對上述三種病源，故必須有三個比較合理的原則，以為治療之良藥。

為預防第一種流弊，必須先使進修與工作密切配合，使「學」與「做」打成一片；不僅可免脫節之弊，且有相輔相成之功用。茲分述如左：

(一) 讀書與工作相互配合

一，以工作為中心去研讀，以學理為工作之參考。

二，以研究所得應用於工作上，以工作為學理之實驗。

譬如辦理工運和民運的工作者，可以把組織工會，和發動民衆運動等工作為中心，去研讀勞工問題，工會法，民衆組織，羣衆心理等一類的書籍和法令。然後再

看這些法令是不是都能切合實際需要，以及羣衆心理勞工問題讀書之理論，是否能適用於此時此地。倘認爲讀物內容確有至理，則不妨加以歸納整理，來應用於工作的實施上，以驗其學理的真價值。

(二) 工作與寫作相互配合

- 一、以彙集工作的成績來充實寫作的資料。
- 二、利用寫作機會來做工作的檢討和批評之工具。

譬如把人民團體會員訓練的歷年成績，列一綜合比較表，且可爲文說明訓練實施之經過及其成敗之關鍵；又可以根據歷年會員訓練的詳情，擬著論文詳加檢討，指出訓練的利弊和應注意之點，以促改進。

(三) 寫作與讀書相互配合

- 一、拿讀書之心得綜合起來爲著作的資料。
- 二、先確定寫作題目，再藉讀書的方法來蒐集材料。

譬如讀完一本社會學大綱以後，就可以憑一己親感所得，寫書評及讀後感等文章。再如確定一個寫作題目爲：「論中國社會之改造」就可依此研讀社會問題，社會政策以及中國社會進化史這些書，尋找比較可靠的材料，以研求中國社會改造之途徑。

總之：必須進修不忘工作，且爲配合工作而進修；

工作不忘進修，在進修中工作，工作才有進步，有效果；才能使學理與經驗融會貫通，圖收相輔相成之實效。爲防止第二種弊病之發生，必須利用「經濟」原則。所謂「經濟」，就是要以最低限度的代價，而獲得最大之效果的方法。故經濟原則亦即功利原則。

(一) 時間上的經濟

- 一、利用清晨，晚間之餘暇，以及星期日等零碎時間讀書閱報。

二、利用一切機會從事有系統之研究。

三、利用問題之探討爲中心，用尖兵直入方法以求此問題之解決。

譬如各種集會演說，以及辦理人民團體訓練之機會，可用以自修。再加主辦工商管制或社會福利等工作，自會發生許多問題，這些問題也就是我們研究的對象；工商管制和社會福利這一類學理與法令的實施運用，便在此時了。

(二) 精力上的經濟

一、選定一種科學爲中心而以其他各種科學爲參考資料，使精力得以集中運用。

二、釐訂進修的計劃和進度，循序進修，使精力得以合理運用。

如果我們要研究社會學，即可以選定社會學，社會

心通學上社會問題，中國工地，經濟學等為其材料，而以其其他社會科學及有關自然科學為參考資料。又其目的既確定了進修計劃的進度，就可以讀書的時候繼續專心休息的時候休息；寫作的時候寫作，娛樂的時候娛樂，既能免疲勞之過度疲勞及浪費，且可收調劑身心，培養精力之功。

總之：進修開始前必用有嚴密的計劃；進行當中務須有合理的方法；每一段落以後，又必須有詳盡的檢討。這樣才能夠使有限之精力與時間，發揮其最大的功能，才能夠集零碎之時間，造成偉大之成就。

其針對於三種弊病——成天最食的時間廢物，必須確且有極原則。

(一) 要從勉強的有恆繼續自然的有恆。

其主要的方針就是：由自發的精神而發自修

習或習的樂趣；由鼓勵的手而維持永恆的興致。進修之所以會半而廢，其最大原因固是與起

不夠濃厚，雖勉勉強強持久下去亦不可能。故我們不僅要利用自發的工夫，做強勉強的有恆；必須儘以自發的精神來培養自情。樂趣；要在苦中尋樂。以讀書作文來怡情養性，則樂趣自生。古人所謂：「明窗淨几焚香課讀」，「讀書聲聲金石一樂也」，「讀書樂樂陶陶」。以及獎勵委員長遊山讀書的閒情逸致，可為例證。

尤以師長之獎掖，同仁之鼓勵，最能使人奮發，若其政訓團主管人能真正能做到「高調領導核對工作之中」，而「任何持法鼓勵有方」，則必可使大有興致。進修，既久不懈；則自能漸由「勉強的有恆」進一步而臻於「自然的有恆」之佳境。

(二) 要利用人的有恆繼續團體的有恆。

其主要的方針就是：由個人的倡導造成團體的風氣，由團體的力量強制個人的行動。社會風氣之丕變，往往由於少數人的倡導。而在一個機關團體內，主管人能因勢利導，誘人為善，以身行教，潜移默化，則其每層不帶強制風。所謂：「風行草偃，上有好者，下必有其焉。」俟有機關團體風氣已形成時，可再以團體的意志，釐定本機關進修規則，以為全體同仁業餘進修之規範；假如有多數人不肯長進時，亦不妨以團體力量用種種強制方法執行之。這樣便可以由各個學習進而為集體學習；由個人的有恆進而為團體的有恆。

總之：有恆為成功之本，已為千古不易之理。惟欲其「勉強的有恆」則持久難期；祇靠「個人的有恆」則「勉強的有恆」則持久難期；祇靠「個人的有恆」則「勉強的有恆」則持久難期；祇靠「個人的有恆」則「勉強的有恆」則持久難期。



外才能普及及人士蔚成風氣。

進修的三種方式

原則既經確定，關於進修的實施亦必須加以研討。筆者謹就集體進修方面，提出三種方式以供參考：
一、讀書方式

(一) 分讀會報法：指定一種書籍，分成若干章節，視各個人學力為轉移，分讀一節至五節，每三天會報一次，其優點在節省時間，進度迅速

(二) 分組抽簽法：每組以十人為原則，每天一組輪流抽簽作讀書報告。其優點在每天至少可以強逼十個人以上讀書，而中簽僅一人，無每天讀書的人太多成太少之流弊。(蓋以每天讀書報僅一人輪流，進度太慢，興趣亦鮮。反之全部參加抽簽則又影響工作效率。若用分組抽簽法，則每天輪值抽簽之小組，不能有一人缺席矣。)

(三) 分段摘要法：讀書報告逐字逐句照書朗誦法，不獨費時乏味，且少創作精神。應於每一章節分段研究，歸納整理為簡潔的報告詞。則不僅節省時間，增進聽者興趣，而讀者亦可藉此作切實之研討

，不致臨時敷衍塞責了。

二、座談方式(座談會以利用原有黨團小組每週舉行一次為原則)

(一) 專題研究法：即將一個題目分成若干子題，事先指定各個組員分別担任研究。(或由組員自由選擇。)於座談會提出講述後，再加討論。

(二) 集題研究法：即以一個題目為重心，全小組集中力量從事研究，座談會上，盡量討論。

(三) 辯論法：即先確定一個可以辯論的題目，預先將這一小組人，分為正反兩派，於座談會上展開辯論。

三、寫作方式

(一) 個人寫作：以各人自己興趣為中心，自行選擇題材，發抒意見，論著或小品文藝或通訊，均可不拘，最好能多寫工作報導與研究心得。例如寫「一年來工作運概况」，「社政工作之經驗談」等類作品。

(二) 集體寫作：即以座談會討論結果為資料，由擅長寫作之組員担任整理並作結

論。脫稿後送該小組組長或小組會議主席校正發表。

- (三) 寫作競賽：每月至少舉行一次，作文題目可以分爲自由選定及不定題，分組分級比賽。在可能範圍內由主管人頒給獎金或獎狀，或送登報章雜誌以資鼓勵。
- (四) 發行刊物：各省社會處可以印行「社會建設」或「社工通訊」一類刊物，如經費充裕，亦可發行日報，編輯人員即以社工人員兼任。刊物或日報之內容應以充實社會理論，闡揚社政法令爲目標。此外發抒社政工作意見及交換工作經驗，亦爲重要題材。

轉載

上海光復前後

十一月廿六日紀念週演講詞

總之：社政人員進修之方法，不外乎此，如能多讀，多寫，和多討論。將上述各種方式配合運用，恆毅不輟，定可奏事半功倍之效。

結論

社會行政工作爲中國之新興事業，同時社政機關亦爲實施地方自治的領導者。故其責任至爲艱鉅：亟待我社工同仁艱辛締造以奠初基；「華路襤褸以啓山林」。總理謂：「革命之基礎在高深的學問」。吾人必須努力進修在工作中學習，在學習中求工作進步；由個人而至於團體，以求造成風氣：這樣才能完成使命。而在進修過程中時時實用「配合」「經濟」「有恆」三大原則，則成功立業，可操左券。黨員守則有言：「學問爲濟世之本」願與我社工同志共勉旃。

陸京士講
伍天時記

主席、各位同志：

相別四月，今天得在本部與各位重聚，中心至感愉快，當離別之時，敵人尚未投降，現在我們抗戰已經勝利

人瞻望前途，我們可感到無限欣慰！

在此短短四月中，因為局勢的劇烈變動，本部為了適應當前社會的需要，亦有不少的改革。由加緊動員爭取勝利，到從事復員工作。今天我總向諸位報告的，就是本人在這勝利前後四個月離部時期的工作概況。尚希各位加以指教！

我自六月廿六日離開重慶，先回芷江，候飛機數日，即飛抵福建，長訂，再轉浙江，於七月中旬安抵目的地。本人此行任務，一是本部派任之京滬特派員，一是軍委會所派之任務，而後一任務，尤為重大。在浙省某地，有中美合作所辦之特訓班，本人即居此主持一部份關於配合美軍國軍為攻上海時之軍事性工作。該班調訓沿海之工作幹部一千二百餘人，技術教官多為美籍，裝備亦用美國最新式軍械，以配合美軍在沿海登陸，武裝打擊敵人。班中生活，完全軍事化，原定八月十五日第一期開學，調訓學員工作正在順利進行中，豈料原子炸彈出現，日本宣告投降，勝利消息傳來，興奮萬狀，同時該班任務應有立即轉變的需要，尤其是淪陷區的治安問題最為嚴重，敵人既投降，日偽軍當然不會再負責地方治安，而奸徒又潛伏各地，很可能利用機會，煽動地痞流氓，作搗估搶掠行為，破壞秩序，實行其搗亂之陰謀。因此立即電告上海地下工作同志，指示把地下

工作同志武裝起來，保衛地方，防止匪徒份子的暴動與奪取，同時本人奉命到滬主持工作，於八月十七日自浙西乘輪前往，於廿四日抵滬，上海市工人忠義救國軍已組織成立，武裝同志二千人，分五個支隊駐防市中心區，滬東滬西，浦東，閘北，五區，其工作任務為一、協助維持地方治安；二、消弭工潮嚴防奸徒活動；三、保護工廠。上項組織，一俟軍政長官蒞滬，地方治安負責有人，即行撤消。所有工作情形，曾書面或口頭詳報委座駐滬代表蔣伯誠先生，因我所組織的工人武裝力量杜絕匪徒的暴動機會，目的在於消弭一切工潮風潮的擴大，因為在道青黃不接的時期，罷工罷市的風潮，最為陰謀者所利用，以造成政治性之暴動。在這短短的一個月中間，統計解決的工潮有一百二十件，派武裝同志保護的工廠有六十餘家，如中央造船廠，永安紗廠，華中運輸公司等其中華商工廠十五件，日商工廠八十八件，日軍工廠九件，法商工廠九件，美商工廠一件，瑞士工廠一件，德商工廠一件，荷商工廠一件，這些工廠都沒有管理，各工廠紛紛請求蔣代表派人保護，防止機器物件之被竊盜走漏，并請求本人出任調處，我就奉命派員保護工廠解決工潮，凡此種種都是為了保護國家的利益，地方的元氣。

上海軍政長官湯恩伯蔣大鈞兩氏，先後於九月九日

曹汝霖，我在七日的晚上和八日的早晨，接連開了兩次會議，因為我的任務業已終了，現在急須討論結束工人武裝組織的實施辦法及步驟，以實現我們原來的主張。任何事情，結束總比開辦要困難，例如某機關某公司要成立，必定與高采烈，精神煥發，一旦要結束了，則誰也不會來過問或幫助的，而且遣散幹部，最不容易，但軍地告慰的，此武裝隊伍於五天內（九月十二日）即完全結束清楚，呈報蔣代表備案，無一槍枝遺落民間，原物開單送繳市政府，無一同志變成散兵游勇流落街頭，因為他們都是忠勇的工人羣衆，各歸他們原有的崗位，我的第一個階段任務，因此亦告完成。

自九月十五日起，即另打開展社會工作，本部辦事處於是日成立。中央各部接收人員紛紛蒞滬，因接收缺乏整個計劃，故步調零亂，頗貽人以口實，以前敵人接收上海租界，很有計劃，有條不紊，不使工廠關門停工，他們先派一個主要負責人去接收監督，一切照常進行，然後逐漸把各部門重要人員更換，這樣便不致蒙受任何損失。本部在上海是沒有甚麼可以接收的，所有的也都有地方性的由政府接收，我們曾發去了六萬萬二千多萬塊錢，接收了九萬五千八百多個失業工人，可以說我們是接收了收復區的人心，因為這近十萬的失業工人，本來是完完全全給我們養活了，至少我們已替國家做了

若干的救濟工作，給人民以良好的印象，這件事的政洽意義很大，也是足以告慰各同仁的。救濟失業工作的實施，悉由本代表社社部負責主持，組織一個救濟委員會，由本部代表社主任委員，經濟部相市社會局代表任副主任委員，其他各機關代表充任委員，內設文書，會計，調查、審核，發放各組所做救濟工作，手續簡單而慎重，尤調查請求救濟工人，是否屬實，有無虛報偽造，經由審核組審核後，再由委員會根據審核意見會議決定應否救濟，然後由會計組發放組合同廠方代表工會代表發給救濟金。

救濟金的數目，是每人每月發給六斗米代金，三個月米代金一次發給，現在的失業工人救濟金，全部都發給了三個月時間也快到，雖然已有二萬四千三百餘人復工，但是大多數還是失業，窮困情狀可想而知，他們請求救濟，不為無理，會專呈請求繼續，中央已批交上海善後救濟分署配發小麥實物，此事正在進行中。最重要的還是工廠儘速開工，使工人得工作，這才是根本解決失業問題的辦法。自從宋院長翁副院長國滬後，曾解決復工上不少的困難問題，如燃料的供應，工業貸款，交通運輸等等，現在紗廠已有廿萬錠子開工，化學工廠也有卅餘家開工，倘如外匯匯率等問題解決了，則工廠的復工是很有把握并且很可樂觀的。

再者，正研究將無工可復的工人調查統計怎樣使之有工可做，將來用之以配合復興市政的建設工作，這事正與善後救濟分署市政府洽商中，如果能夠實行，不但可以解決失業問題，并且市政也可得以復興繁榮。

其次關於冬令救濟方面，市府接陸軍總部的命令，組織撫慰委員會，以辦理難民及無業游民的救濟，失業的救濟，冬令的救濟等等，故今年不另組織冬令救濟委員會。現滬市街頭，已見有露宿的人，大家不要以為上海繁華，其實這只是一面的景象，在另一方面淒慘的景象也正多哩：部長已令滬市政府儘速收容貧苦無依者，現已覓得一場所，約可安置千人，已收留八百餘人，將來仍須擴充範圍，使無衣無食者得有安身食宿之所。

滬市物價自勝利迄今暴漲甚速，人民吃苦不堪，因物價飛漲，刺激工資，因而工潮不斷發生，本人曾將處理工潮與評議工資辦法提供意見，而陳錢市長，當蒙採擇施行。

上海為工業區域，職業介紹工作極為迫切需要，已呈准部長在滬設立職業介紹所，覓定北四川路新址，佈置就緒，現本部已派導主任前往主持，不日即可開幕此種業務，將來定能形成社會福利工作之一大項目。至於

人民團體組訓工作法令繁複，新任地方行政人員多不熟悉，當即翻印法規，同時派員指導地方行政機關依法處理。

本人返滬後，得悉滬市工潮澎湃，對勞工的態度，我認為我們應該有個明確的表示，各人的見解，各人不同，仁者見仁，智者見智，有同情資方，亦有同情勞方的本來我們扶助勞工運動，在經濟上，在使勞工不受剝削壓迫摧殘，在政治上，在提高勞工地位，除了應顧全工人的利益外，還要注意到國家的經濟建設前途，聞滬市某廠工人為要求改善待遇，竟禁閉廠主，不准自由，這種情形，實在不成樣子，如此風氣不絕，如何能談建設，談建國？因此必須加以遏止，誠然我們在行政上，也還有很多的弱點，易受人攻擊，比如黨務工作的不健全，基層幹部的不健全，和行政效率的遲緩，都應自加檢討，使人民覺得政府能負責做事，很有辦法，庶不致失去人心。現恢復區的情形，已經逐漸走上軌道，不過奸黨份子仍到處活動，煽動搗亂，破壞秩序，唯恐天下不亂，我們必須高度警覺，以安定社會，并應提高行政效率，肅清腐敗風氣以蘇解民困，這樣勝利才有保證，建國才有保證。

國外通訊

國勞大會漫記

——旅行通訊之一——

朱家讓

第廿七屆國際勞工大會十月十

五日在巴黎開幕，我很幸運的奉派

爲我國代表團的一份子，居然也從

重慶趕到了會場。搬搬手指頭，雖

然脫班了快一個星期；但從沒參加

過國際會議的我，這回也能到席大

議場中，躋身國際冠蓋，一觀外國

開會的氣象，觀摩各種不同的聲音

笑貌，也算「考察」到了外國人組

織與會議的一樹。現在大會已經結

束，多少堂皇的議案自由諸位代表

去報告！我啊，就來寫些零什，以

與社工同志作個閒談吧！

一點用不到奇怪，外國開會與

中國開會還是一般無二的，所不同

者，僅參加的都是碧眼黃髮，的外

國人，以及聽不到中國話，看不到

中國字而已。（大會用英法西班牙

三種語言）自然他們的物價設備要

比國內高明，特別在大會場中的播

音設備，每人位上都有附耳聽筒，

這東西可以直聽講員的說話，亦可

把鈕一旋，傾聽你所能聽要聽的其

他二種語言之一，原因是講員一面

在台上口講指劃，一面已由二個譯

員同時就其原稿逐句口譯傳播出來

了，這樣可以節二次重複的時間。

還有一個表決的紀錄牌，高懸主席

台兩旁，作着「是」「否」「棄權」的三

種標記。大會遇重要表決，俱採點

名方式，答「是」者在牌上「是」字的

電燈亮一亮，答「否」者在「否」字

的方面亮一亮，這可比較確實而鄭

重。此外一切的佈置，與我們首都

幾個大會會也沒有什麼兩樣，尤其

一般開會的程序，總離不了用分組

委員會的方法，審查資格，研議方

案，然後報請大會照例通過，也與

中國簡直一樣一樣。惟開幕及閉幕

，沒有儀式，更不奏樂，演說的人

也決不像國內習例這麼多（此次

大會開幕時僅請巴黎市長及巴黎大

學校長致詞，都是地主關係。）閉會時只當主席致詞，末了宣布閉幕就是。可見在平時，無論討論爭辯，却很多長篇大論，滔滔不絕，主席連連催促注意時間，大都還是置若罔聞，差不多有整整一個禮拜的大會，即在這種冗長演講中過去了。

這次大會到了四十八國，總計代表國人數不下五百餘人，雖然斥退了阿根廷的工人代表，却有冰島及義大利等加入，算是很熱鬧的一次。代表團人數最多的，當推英美法，尤其法國就近參加，共計三十五人，英國三十三人，美國以有十九人，最少的，竟不過三四人，勉強組成而已。這慶多的代表顧問及秘書隨員，不消說其中專家學者是不少的，社會各流也佔了相當的數字。歐美國家對國勞大會這個僅供建議無力執行的機構，似仍十分重視，故全場空氣亦顯得相當認真與嚴肅。三國的勞工部長都親自出了

馬，（獎由前勞工部長柏金斯女士領導頗博得會衆捧場。）此外部長階級出席的當有十來位，無不十分起勁的當件事做，這樣大會的架子海更撐得硬硬的了。開會，事同一例，幾乎都是演講與文章的比赛，雖然是勞工，也得詞藻修雅，抑揚得體，細觀其內容，則這類文章雖然有着通常的格調，而國家與社會的立場依然有所分辦的。一般大國代表，照例是冠冕堂皇，特別談調和聯合國正義和平的意識，一般小國尤其歐洲被蹂躪國，則一上台便是訴苦，也很多背着遭受損害的統計數字，而呼籲國際援助。事實或亦如此：歐洲自經戰變，破碎與蕭條，是無可諱言的了！誰不在關物資缺乏，過不了冬；誰不在恐慌通貨膨脹，民不聊生。猶記得匈牙利代表的一次報告，他說戰前每三四個匈牙利貨幣換一個美金，現在慘跌到八千八百多才換上一塊美金

，而且形勢還在墮下去，觸目驚心。電比我們還厲害！其餘很多國家的悲苦情況也一齊搬上了臺，然而還幸，最後結論都說我們有信心決心復員，才不致令人太洩氣而真吊下淚來！演說文章太多了，自然難免也要生厭，「疲勞演說」的結果，毛病也跟我們國內習慣一樣的來了！大會場中原定不許吸煙，雖未「日久」而已「頑生」，大家吞雲吐霧起來了！三星期的時間多寶貴，但開不到一半，全場中的情緒已散漫了，有幾天大會多是零零落落，弄得某代表要請主席檢查人數。精神最好的似要算到英國的代表們，無論人家動定無常，他們終是依時進退，正襟危坐，尤其這位勞工代表的翰羅斯，不是上台激昂慷慨，便是坐在位上屏息靜聽，三禮拜如一日，可佩可佩！

國勞局在辦理大會各種手續的週到迅捷與有效率，是值得贊許的

圖 表

社會部接管振濟委員會救濟機關一覽表 三十四年九月

原 (名稱前冠振濟委員會)	名 (名稱前冠社會部)	接管後更名 (名稱前冠社會部)	負 責 職 稱	責 姓	人 名	地	址
重慶第一兒童教養院	重慶第三育幼院	重慶第三育幼院	院長	翟以寬	翟以寬	巴縣木洞鎮	
重慶第二兒童教養院	重慶第四育幼院	重慶第四育幼院	院長	朱孟樂	朱孟樂	四川巴縣馬王場	
重慶第三兒童教養院	重慶第五育幼院	重慶第五育幼院	院長	張景峯	張景峯	四川北碚大沱口	
重慶第四兒童教養院	重慶第六育幼院	重慶第六育幼院	院長	齊淑容	齊淑容	四川璧山林寺	
廣東兒童教養院第一院	廣東第一育幼院	廣東第一育幼院	院長	吳菊芳	吳菊芳	廣東陽山	
廣東兒童教育院第二院	廣東第二育幼院	廣東第二育幼院	院長	吳菊芳	吳菊芳	廣東連山	
廣東兒童教育院第三院	廣東第三育幼院	廣東第三育幼院	院長	智澄	智澄	南郊	
西北兒童教養院	陝西第一育幼院	陝西第一育幼院	院長	姜廷訓	姜廷訓	長安	
河南兒童教養院	河南第一育幼院	河南第一育幼院	院長	李德英	李德英	陝西岐山	
內鄉兒童教養院	河南第二育幼院	河南第二育幼院	院長	孫羅毓風	孫羅毓風	陝西涇縣	
立煌兒童教養院	安徽第一育幼院	安徽第一育幼院	院長	張繼文	張繼文	安徽立煌	
至德兒童教養院	安徽第二育幼院	安徽第二育幼院	院長	葉德清	葉德清	祁門	
桂林兒童教養院	廣西第一育幼院	廣西第一育幼院	院長	李郭德潔	李郭德潔	現遷遵義	
贛縣兒童教養院	江西第一育幼院	江西第一育幼院	院長	蔣方良	蔣方良	江西安遠	
寧夏兒童教養院	寧夏第一育幼院	寧夏第一育幼院	院長	馬劉慕俠	馬劉慕俠	寧夏	
振濟小學	救濟小學	救濟小學	校長	周卓英	周卓英	重慶歌樂山	
振濟第三工廠	第一習藝工廠	第一習藝工廠	廠長	吳叔芳	吳叔芳	四川江北觀瀾溪	
振濟第四工廠	第二習藝工廠	第二習藝工廠	廠長	曹國鑑	曹國鑑	四川江津	
振濟第六工廠	第三習藝工廠	第三習藝工廠	廠長	楊大淇	楊大淇	四川永川	
振濟第七工廠	第四習藝工廠	第四習藝工廠	廠長	翟崇文	翟崇文	湖南沅陵	
振濟第九工廠	第五習藝工廠	第五習藝工廠	廠長	朱家鵬	朱家鵬	雲南昆明	
振濟第十工廠	第六習藝工廠	第六習藝工廠	廠長	劉式菴	劉式菴	西康雅安	
振濟第十一工廠	第七習藝工廠	第七習藝工廠	廠長	朱子帆	朱子帆	安徽六安	
振濟第十三工廠	第八習藝工廠	第八習藝工廠	廠長	王紹沂	王紹沂	江西零都	
振濟第十四工廠	第九習藝工廠	第九習藝工廠	廠長	丁得義	丁得義	福建邵武	
振濟第十九工廠	第十習藝工廠	第十習藝工廠	廠長	徐志遠	徐志遠	陝西渭南	
振濟第二十工廠	第十一習藝工廠	第十一習藝工廠	廠長	李鴻楨	李鴻楨	甘肅天水	
難民技工訓練班	失業青年輔導所	失業青年輔導所	主任	倪同人	倪同人	重慶南岸	
婦女輔導院	婦女輔導院	婦女輔導院	院長	邵傳學文	邵傳學文	重慶市	

「雖然人是不少，工作也真不差。大會期內從早九點到黑，都有各種大小集會，利用晚上及假日還要給代表們消遣酬應。這麼多的代表齊集在一個旅館裏，雖然這是巴黎頂大的了，但爲了初期分配房間難免有時向隅而起爭吵，又以今日巴黎，表面雖然精神氣，實際究竟還空虛，物資缺乏，供應不週，在所難免，國勢應付這些事，恐怕比起草幾個決議案還傷腦筋。巴黎食物燃料仍感缺乏，食物普通僅能吃到魚爲止，雞與肉很少，牛乳雞蛋，更是絕無而僅有，每家館子爲了貨源不足每週照例還得關上兩天門。因爲煤少這等漂亮的旅館，最初竟沒有熱水供應，要像中訓團一樣訓練冷水洗臉。電力不夠，全市分區停電的辦法還在執行，跟我們陪都竟結拜起兄弟來了。但是這也許是一個奇蹟；最奢侈的女人用品，以及葡萄酒類，則仍遍處皆是，一

似用之不竭的樣子。

化了這般大代價與師動衆的國際大集會，自也產生了不少文質並茂的決議案。國勢是一塊精亮的招牌，是主持社會正義，以社會正義的基礎，奠定人類永久的和平與福祉，說起來「社會正義」比原子彈都重要，因此一切演說辭章，都是本此中心；所通過的決議，如充分就業，保護童工，及屬地社會政策等，確也果實豐盈，輝皇喬麗，令人欽讚不置。可是一個問題始終無法結論，即是國聯死滅了，國勢何所屬？依然在未定之天！蘇聯的態度老是如此這般，改隸聯合國的問題，也就春雲難展，上屆費城大會所指派解決此事的委員會，這回交了白卷，這次大會結果，還是指派委員繼續進行，等明年再說。此外，就是一個公約問題，國勢二十五年來一越著了六十七篇好文章（公約），這些洋洋大觀當非欣賞而已

，但據統計，迄今批准國家最多的如英國，還不過三十四種，一般平均僅批准二十左右。我國批准了一共十三種，統計表上的數字次序直要到「殿軍」了。爲了這事，國勢大會着實也捏了一把汗，演說詞和決議案都要請問不批准的原因何在？

拉雜寫來，不覺已長，最後却不可遺漏說幾句我國代表團的話。我們這次一共十二人，陣容是很強的，除了筆者之外，誰不是曠途老馬，或學驗並豐；尤其我們的教勞資代表李平衡，包華國，朱學範，壽景佛四位先生，有的久戰「會場」，有的經緯在腹，週旋各方，頗博好感，這回一列彙登「仕版」（理事），自非偶然。我不久即將去美有閒當再將在美及抵美有關社會觀感，繼續寫寄，以供國人參考。

三十四年十一月二十日於巴黎

參考資料

黃德鴻譯

英政府社會保險計劃提綱

「英國推行社會保險制度已三十餘年，其體系至為完整，成效亦極卓著。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後，英政府為適應新時代之發展，普遍實施社會保險事業，藉收社會安全之宏效起見，爰於一九四一年起聘俾維理時爵士（Sir William Beveridge）就現存社會保險制度作全面之調查研究，俾氏翌年即提出社會保險及其有關事業報告書。政府據此詳加研討，縝密考慮，并於一九四四年九月刊布社會保險白皮書兩編，第一編係一般社會保險計劃，第二編為工業傷害保險計劃，茲將該項計劃擇要譯述於后，以供社工同志參考。又本刊上期最近英國工業傷害保險計劃綱要一文係本計劃第二編之修正法案，可比照參閱。」

第一編：一般社會保險計劃

一、計劃範圍——凡英國人民不論貧富，男女老幼，已婚未婚均包括於本計劃範圍之內，即全體人民均強制參加社會保險。

二、人口分類——為實施便利起見，爰按全民生活方式與需要分全國人口為六大類：第一類受僱用人（Employees）；第二類其他有收益人民（Others Earning Money）第三類家庭主婦（Housewives）第四類其他工作者及無收益人民（Other Persons of working age not earning money）第五類兒童（Children）；第六類工作退而退休人員（Persons above working age who have retired）。

三、保險捐金（Contribution）。

(1) 第一類人民之捐金由勞資雙方負擔之。十八歲以上之男人每週捐金為六仙令，十一便士。(即被保人三仙令十便士，僱主三仙令一便士)；女人為五仙令五便士(即被保人三仙令，僱主二仙令五便士)；十六歲至十八歲者男人為四仙令六便士(即被保人二仙令五便士，僱主二仙令一便士)；女人為三仙令七便士(即被保人二仙令，僱主一仙令七便士)。

(2) 第二類人民十八歲以上者男人為四仙令二便士，女人為三仙令六便士；十六歲至十八歲者男人為二仙令九便士，女人為二仙令五便士。

(3) 第四類人民十八歲以上者男人為三仙令四便士，女人為二仙令八便士；十六歲至十八歲者男人為二仙令二便士，女人為一先令十便士。

(4) 第三、第五及第六類人民不予徵繳。

(5) 被保險人疾病，生育及失業時得免納捐金。

(6) 第二或第四類人民年入在七十磅以下者得申請免納捐金。

惟此項免納捐金不得視為捐金測驗(Contribution tests)。

(7) 捐金之徵集係以保險證上粘貼印花之方式行之。

四、保險利益

(1) 凡繳納捐金之第一、二、四類人民均可領取生育贈予金，生育利益或生育期間僕八津貼，退休年金，婦孺利益、保護人利益與婚嫁年金，死亡贈金；第一類人民并可獲得疾病及殘廢利益，失業利益，工業傷害利益(見附二編)；第二類人民生病四週後并可獲疾

社 工 消 息

——簡訊之一——

十一月十六日為社會部成立五週年紀念日是日上午十時舉行紀念大會，出席全體職員四百餘人，由洪次長蘭友主席并講話，對全體同人五年來工作艱辛，頗多慰勵，當晚并舉行遊藝會，演唱平劇，以資慶祝。

國府十一月十二日明令頒發勝利勳章，社會部膺獲者，計有黃友鄧，黃夢飛，朱景植，楊放，陸京士，壽勉成，張鴻鈞，汪龍，盛長忠，閔劍梅，鄭若谷等十一人云。

社會部為辦理重慶區民營工廠被裁工人救濟安置事宜，經遵行政院前頒「復員期間後方區民營工廠被裁工人處理辦法」之規定，邀約有關機關團體組織重慶區民營工廠被裁工人處理委員會，於十一月

病利益，及殘廢利益。

(2) 疾病、殘廢與失業利益

(a) 失業與疾病利益標準——已婚男人其妻無收益者每週為四十仙令，單身男女為廿四仙令，又無家庭津貼之第一個兒童得另給五仙令；十八歲以下者每週為十五仙令。

(b) 疾病三年而成殘廢者，得給予殘廢利益，配偶每週為卅五仙令，單身男女為廿仙令。惟所納捐金不及一五六週（至少廿六週）者，其疾病利益以一年為限，并無殘廢利益之給與。

(c) 失業利益之給與以三十週為限，惟其職業記錄 (Employment record) 完整者，期限得酌增之。

(d) 疾病與失業利益之等待期限為三日，即第四日始可領取利益，惟自僱用之疾病利益則於生病後四週給付之。

(3) 退休年金

(a) 標準年金率配偶為卅五仙令，單身男女為二十仙令。

(b) 退休年限男為六十五歲，女為六十歲。曾男年達六十五歲其妻不及六十歲非繼續工作而退休者得給予聯合聯年金 (Joint Pension)。

(c) 退休之年仍繼續工作者，則於退休時聯合年金逐年增給二仙令，單身者增給一仙令。

(d) 退休時仍繼續工作其週入為卅仙令者，不扣減其年金；惟收入在卅仙令以上者，則扣減其超出之數額。

(e) 配偶分居者妻之年金為十五仙令，夫為廿仙令。惟如妻入

日上午九時在該部會議室舉行首次全體委員會議，公推洪次長蘭友為主任委員，經濟部，交通部，善後總署，生產局，市政府，社會局等六單位為常務委員，勞動局為總幹事，下設，調查，審核，職業介紹，運輸，糾察，財務，總務等七組，即日開始正式辦公。

社會部舉辦之社會福利工作服務人員訓練班，自十月一日開始，至十一月十三日結業，畢業學員計九十人，已由部令分發各附屬機關實習。

重慶區被裁工人處理委員會，即遷入倉壩子社會部重慶市工人福利社內辦公，并定於十一月廿一日起，在江北，城區，化貓，沙磁四區，開始辦理登記調查工作。

據社會部統計，截至本年七月底止，全國職工福利機構已達三六一九單位。計重慶一六八四單位，四川五三四單位，陝

保險者可得廿仙令，夫合格者亦可得二十仙令。

(4) 生育贈予金 (Maternity Grant) —— 婦女生育時均可獲得生育贈予金四磅。

(5) 生育利益 —— 有收益之已婚婦女加入保險廿六週而會完納捐金者，每週可獲生育利益卅六仙令，以十三週（包括產前產後）為限。

(6) 生育期間僕人津貼 (Attendants Allowance) —— 倘不能領取生育利益者，則於生育期間可領僕人津貼一磅，以四週為限。

(7) 孀婦利益、保護人利益與孀婦年金

(a) 孀婦利益 —— 凡婦女於六十歲前或六十歲後孀居其夫不合領退休年金者，每週可得卅六仙令，以起初十三週為限，第一個兒童另給五仙令。

(b) 保護人利益 —— 如孀婦有一個以上兒童依賴撫養者，每週可得廿四仙令，第一個兒童另給五仙令。

(c) 孀婦年金 —— 五十歲以上孀居或毋須撫養兒女而與其夫結婚十年者，每週為廿仙令，惟獲領退休年金者，則此項利益停止之。

(d) 以上各種利益如其夫未繳足所定捐金者得減少之，又週入在廿仙令以上者其保護利益與孀婦年金亦得減少之。孀婦再嫁者一律停止給付。

(8) 死亡賻贈金 (Death Grant) —— 被保險人或其妻子死亡時，年在三歲以下者為六磅；三歲至六歲者為十磅，六歲至十八歲為十五磅；十八歲以上者為二十磅。

西四一一單位，福建二四二單位，甘肅一六八單位，雲南一三三單位，廣西一二九單位，其餘省市共一三八單位。設施種類計食堂五二五處，宿舍五一六所，醫院及診所三八五所，俱樂部二六五所，圖書室二六四所，浴室二五五所，家庭住宅二二四所，體育場二〇二處，理髮室一八一所，合作社一八〇所，補習學校一五七所，子弟學校一二六所，洗補室二〇所，代筆處八六處，其他設施一四三所。

聯合國善後總署救濟船已有六艘抵滬，共載來物資約三萬噸，其首先到達之二艘，大部份為小麥及麵粉，并有若干藥品與車輛。聞上項救濟船，至本年底可能有三十艘駛抵上海云。

美國職業工會聯合會，為表示中美兩國之勞工合作，將派代表詹姆士裘非於明年一月間來華訪問中國工人及觀察勞工福利事業。

五、家庭津貼——每一家庭中未及離校年齡或年屆十六歲仍在學者，每週給付五仙令津貼。（第一個兒童不予給與）此項費用由國庫負擔之。

六、孤兒津貼——父母雙亡之兒童，每週津貼為十二仙令，其中五仙令由國庫負擔，七仙令由保險基金支付。

七、訓練津貼——凡失業人民從事法定訓練者可領取較失業利益為多之訓練津貼，以四週為限。

八、依存人津貼——凡單獨獲領疾病或失業利益者，其成年依存人每週津貼為十六仙令；單獨獲領殘廢利益者為十五仙令。

九、國民救助——由救助局辦理之。

十、行政——社會保險部負各種保險及家庭津貼行政管理之全責，各地得成立社會保險辦事機構。救助局雖分別設置，但仍受保險部指導監督。

第二編：工傷保險計劃

一、計劃範圍——全體受僱用人及非手工業職工均包括於本計劃範圍之內。故凡因工業職務關係與在職業過程中負傷或因特種職業病而罹意外者，均得利益給付。

二、保險捐金——

(1) 十八歲以上之男工每週繳納六便士，女工每週為四便士；十八歲以下男工為三便士，女工為二便士。前次捐金係由被保險人與僱主平均繳納之。

(2) 此項捐金應佔全部經費六分之五，國庫補助六分之一。

社會部派往各地接收合作事業人員達廿餘人，均已抵達目的地展開工作，計派蘇、浙、皖、贛，鄂特派員陳仲明、專員陳岩松、李其堅、鄧厚博、等四人、北方特派員王世穎、專員陳以靜、齊國琳、陳飛景、王之坤、張子裕、吳惹元等七人、廣九區謝松培一人，至東北區專門委員尹樹生、專員徐寶忠、孫銜衡、唐開信、宗多如等五人即候機飛平轉往長春工作。

X X X

社會部鑒於合作事業復員工作重要會先後訂頒重要法規一、接收收復區光復區合作事業工作要點二、接收敵偽合作組織資產處理辦法三、收復區光復區合作組織整理辦法四、組織合作工廠辦法五、全國合作社物品供銷處分處章程通則，尙有組織合作農場辦法，正會同農林部呈行政院核示中。

杜魯門總統向國會概述健康計劃

(美國新聞處華盛頓十一月十九日電)

杜魯門總統今日將其全文五大要點的保障國民健康計劃遞達國會。該項計劃根據

(8) 捐金之徵集方法與一般社會保險同。

三、保險利益

(甲) 傷害利益

(1) 負傷津貼——每週為卅六仙令，以起初十三週為限，有妻者另給八仙令，有女者第一個月另給五仙令，輕傷者得給予的後附予或臨時津貼。

(2) 喪廢津貼——受傷十三週後成廢者，每週年令為四十仙令，有妻者另給十仙令，第一個月兒女另給七仙令六便士，如非完全廢者按其受傷程度以比例定之。

(3) 依令人津貼——不能領取來之津貼其存入津貼數額與妻之津貼同，受領全部年金之單身工且寡母依須瞻養者，每週津貼為十仙令。

(4) 附加利益——受領年金人雖經醫治仍不能受僱用者，每週補助金為十仙令，如須經醫治者特給予特別津貼，惟其數額每週不得超過廿仙令。初期負傷者得免其居住醫院，如須領全部年金者進住醫院或醫務機關者，得扣減其年金十仙令。

(乙) 因傷致廢之利益

(1) 孀婦——死者寡妻如合領一般保險計劃利益者，每週給予臨時利益卅六仙令，以十三週為限。其後或不合領其利益者——

(2) 如年達五十歲以上或有保存兒女或不能自給者每週給予卅六仙令；

自宮官方之大綱與以下面是個理由請求立法為法集。

一、醫院及其有關設計之建設，聯邦補助金係供給醫院兩年或其他缺乏之設備，並任所需地方建設之。如醫生需有現代化之服務這些是很重要。

二、擴大公共衛生婦女及兒童之衛生設備。現在聯邦與各州政府之共同健康合作計劃應以較大的聯邦資金加以擴充。全國各部份及民眾各界均得享受，特別應在防疫及婦女兒童設備方面擴充，在美國約有四千萬人生活於缺少充分公共衛生設備之環境中。

三、醫學教育與研究，對現在之衛生及疾病的知識，我們不應認為滿足，增進健康之良機仍然很多，而研究更有厚利。醫學教育應同尋求進步，聯邦補助金應供給充分的專門教育，特別應注重痔瘡及精神病之原因，防止，與治療。

四、醫藥費用之預付，每個人應能享受所需要之醫藥，醫院與有關之設備。病人需要醫藥的時候，不因付重要醫藥

(b) 其他情形者每週爲廿仙令。第一個兒童另給七仙令六便士。

(2) 孤兒——每人每週爲十二仙令。

(3) 父或母不能自給者每週最多爲廿仙令，父母均不能自給者最多爲卅仙令。

(4) 家庭其他份子不能自給又無孀婦或父母年金者，每週最多爲二十仙令。

(5) 婦女無前述年金給與而須撫養死者兒女者每週最多給予二十仙令。

(6) 死者家屬不合領年金者每週得給予臨時津貼卅六仙令，以十三週爲限。

(7) 女工合領負傷津貼與年金者，其定率與男工同，未成年職工爲成年者之半數。

(8) 前述年金如保完全或主要依賴死者瞻養者，得按最高率給付之；其他情形者，按依賴瞻養程度以比例定之。

(9) 孀婦及女性依存人之年金當其結婚時停止給付，但得給與結婚贈予金，其數額等於一年年金。

四、行政——本計劃與一般社會保險計劃分行辦理，惟仍受社會保險部之指導監督。工業傷害諮詢委員會旨在向保險部提其有關本計劃之政策與行政上改進意見，由勞資雙方互派同等代表組成之。各種利益之給與及行政事項由中央工業傷害保險庫辦理之。

利益之給與及行政事項由中央工業傷害保險庫辦理之。

有所需費用而受阻。爲達到此目的，已建設一強迫全國健康保險制度。這種制度是以人民能負擔之保險費，在他們健康能工作的時候預付之，並以預防更重的疾病。

病者對醫生仍有選擇的自由、醫生對病者接收與否均可，醫院仍繼續管理其原有的機構。志願團體可參加此種保險制度，爲供給服務而受聘或協助管理視其工作而定。

對於費用，付款方法與設備的使用，因局部的調整，故需要分發管理，如此醫生及醫院始有改善及穩定收入的希望，同時病人亦可免去意外與過高之負擔。

五、防止因疾病與失去能力而致工資之損失。美國人家庭中，當他們患病或永遠失去工作能力之時，可受失去能力保險之保障。

總統現在正促使國會考慮此項健康立法。他特別指出此五點計劃對於免除生活之缺乏大有貢獻。

重慶市冬令救濟經費業已確定爲三千三百萬元，其中二千八百萬元由娛樂捐撥

重慶市冬令救濟經費業已確定爲三千三百萬元，其中二千八百萬元由娛樂捐撥

重慶市冬令救濟經費業已確定爲三千三百萬元，其中二千八百萬元由娛樂捐撥

重慶市冬令救濟經費業已確定爲三千三百萬元，其中二千八百萬元由娛樂捐撥

重慶市冬令救濟經費業已確定爲三千三百萬元，其中二千八百萬元由娛樂捐撥

重慶市冬令救濟經費業已確定爲三千三百萬元，其中二千八百萬元由娛樂捐撥

顏色在聾啞教

學上之應用

陳木齋

採自美國福爾塔評論月刊一九四二年四月號——

一、實驗的動機

「顏色在聾啞教學上之應用」，是美國最近在聾啞語文教學方面，試行而收到相當美滿效果的新實驗教學方法。曾將初步實驗報告，刊登于福爾塔評論月刊上，始為人所注意，紛紛函詢究竟，遂又刊印小冊，各方函索者頗多。

主持實驗者劉瑪麗女士，Mary C. New 原任某聾啞學校語文教師，教高級班聾童，頗有經驗，後來她的興趣轉移到幼童教學方面，若干時日之苦心研究，她常想：「假設我是三四歲的聾童，大人們如何教學語音符號，方能啓發我的想像，引起我的興趣，給我一種可以把握的具體觀念，而使我的對教學感覺滿意？」這個思想在她的腦中時時縈迴，經很久的思索，她認為如善利用兒童的視覺，則此目的可以達到，惟一辦法，便是將某種語音和某種顏色結成感應，可使教材更生動，心理的觀念聯結更具體。

二、初步試驗的成功

次日她試令一女幼聾童模仿「(文學聲，送氣) b (有聲的勾) m (有聲，鼻音) 三個聲音。這孩子很聰明，也很要好，教者也

充，餘由社會部救濟總署及市府三方面籌措，救濟對象為孤寡孤獨及赤貧之抗屬。

社會部合作事業管理局前為避免空費計，覓建局址於市郊楊家坪，近為趕辦復員工作，已於十二月一日全部遷至城內羊子壩十二號及大河順城街十七號辦公。

社會部合管局會制定住宅合作推進辦法一種，擬以合作組織方式，力謀解決戰區人民住宅問題，該辦法正在呈核中，一俟核定，即可公佈實施云。

人事動態

——簡訊之二——

社會部谷部長正綱，日前因公赴京滬平津一帶視察，業於十一月三十日返渝，即到部處理要公。

社會部重慶市工人福利社主任康國瑞辭職照准，副主任張書文另有任用，副主

儘量利用觸觀和孩子的剩餘聽力，熱心地教，畢竟不能發音正確，也不能獨自發音，她發的 P 音中，略帶一點聲，b 音中略帶一點鼻音。誠然，加以糾正，便可無訛，但顯然她沒有得到明晰的發音印象，知道正確的發音方法。

教者想起了顏色可以應用於教學的理想，乃就手檢出三片顏色不同的紙條，先拿起一片，同時放孩子的手，在教者自己的咽喉上，發出 b 音，使孩子由觸覺上感覺到聲帶發生震動。然後再拿起另一片顏色紙條，同時放孩子的手在教者的嘴前使孩子感覺到，並且看到，有氣從口中發生。再拿起第三片紙條，同時放孩子的手在教者的鼻腔前，發出 m 音，使孩子感覺到同聲從鼻腔中發發出。

當時這孩子大感興趣。教者乃將三色紙條放在她們兩當中，又將孩子的手放在教者的咽喉上，發出 B 音，然後注視紙條，示意孩子，要她指出和此種聲音相配合的紙條。孩子所檢出的紙條竟然不錯，竟得以上三個音都辨別清楚了。三個音竟無理由地和三色紙條結成聯念。惟此時孩子的反應，僅足表示孩子用顏色和發音方法的聯念，認識了「送氣」「有聲」和「鼻音」三種發音方式。她認為此種練習，係一新遊戲，從練習過程中，可以得到娛樂。

第二天，放這三色紙條于孩子面前，示意她試行發音，她竟能發出音來，且能自行矯正，顯示三種顏色已建立「送氣」「有聲」和「鼻音」的心理聯念。

這一次的經驗，使教者深信，顏色對於聾童的語文教學，頗有教育價值，可使聾童對於同一發音部位而發音方法不同的音有明晰的印象。

任遺缺以該社業務組長周德明調升。

社會部重慶育嬰院院長周善柏辭職照准，遺缺派關賴康代理。

社會部僱任親導鄭若谷調任該部參事。

社會部內務兒童救養院院長羅毓鳳辭職照准，遺缺派趙人傑接充，并派王德超為該院副院長。

社會部合作局秘書侯厚宗辭職照准，遺缺派洪永權接充。



近接各方來函，詢問有關社政社工各項問題，除分別轉詢各主管單位并函復外，特再擇要刊載於後。

象。其副作用為增進興趣，養成兒童發音的自持性。

三、實驗工作的實施

實驗場所——瑪麗女士于次年改就著名的來克頓聾啞學校 The Lexington School for the Deaf 的首席語言及醫學教師。該校校長與康奈博士 Dr. Charence D. O'Connor 對改進聾重語言教學問題，甚感興趣。他認為一般聾啞學校犯了一個心理上的錯誤，即在應用實際語言以前，太看重機械式的語音練習。他主張單獨的語音應從語言中正常地逐漸發展出來，該校于四年前已決定改進語言教學之計劃，對三四齡的幼童，係根據以下三個原則施教。

1 從開始起，即受以有目的，有意義的語言；

2 儘可能從簡單有意義的辭字中，逐漸向單純的音上發展；

3 竭力同時利用觸，聽，視覺，協助兒童學習。

于此可知該校對於聾重語言教學，已有很好的基礎。「顏色在聾啞教學上之應用」，為瑪麗女士到校後，試行的一種新實驗教學方法。

實施計劃——他們先選定藍色代表送氣的音，紅色代表有聲的音，棕色代表鼻音。雖屬武斷，但一經採用，便永久不變。教學實施的第一步為感覺訓練，教者準備了三色紙的方箋，利用觸，視，聽覺的幫助，使兒童認識某種顏色和某種發音動作的關係。教師先發出 B 和 P 的音，令兒童分別指出紅色和藍色紙箋，代表有聲的 B，和送氣的 P。俟兒童明瞭這兩個音的區別後，再令兒童同部位的鼻音 m 與棕色紙箋生聯念。當然此階段的學習，僅在指示顏色和發音方式之連帶關係。

一、問：尙未開業之會計師，可否參加各地會計師公會為會員？請予指示

答：依照會計師法第二十五條之規定，會計師在未開業以前，自可加入會計師公會為會員。

二、問：工會之分會，是否可予頒發圖記，以便對外洽辦公務？請予解答

答：工會之分會，依法不得單獨對外，毋庸頒發圖記。

三、問：中醫具有何項資格，方得應醫師檢覈？

答：依照醫師法第三條之規定，中醫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應醫師檢覈

一、曾向中央主管官署或省市政府領有合格證書或行醫執照

第二步(常與第一步的訓練同時進行)為發音活動 Vocal Activities。即令兒童試發教師所述的音。惟此時兒童對顏色所發的音反屬，僅為一種遊戲，與傳達情意的語言無關。可採用種種遊戲方法，使兒童愉快。

隨意運用發音方法之練習——還有一種可以利用顏色做的練習，即便兒童隨意運用送氣，有聲，和鼻音三種發音方法，教師有一次偶然檢起一藍色紙箋，孩子便說「P P」然後換取紅色紙箋，孩子便說「B B」。教師乃利用機會，再檢起藍色紙，并說「T T」，俟孩子模仿對了，即換取紅色紙，孩子竟會說出「D D」無訛。由此次經驗，教者乃先持藍色紙，說出任一發音部位的送氣子音，無後換取紅色與棕色紙，令兒童練習隨意運用同一部位的三種發音方法。

同時應用觸，視，聽覺，教學有意義的語言——利用顏色，不過是養成控制發音方法的一種手段，祇佔語言教學的一小部分。有意義的語言，從開始起，即應用觸，視，聽覺，不斷地教學。最先孩子祇直接仿效教師的範疇。進一步教師示以實物，由孩子說出牠的名稱；這全由回憶產生，要比第一步困難得多。此時孩子不但知道物品的名稱，并已造成口頭說出那字的心理聯念，最後教者乃示以文字，于是兒童又得到記憶語言的另一幫助。此時兒童已從觸，視，聽覺中，學習明瞭口語的意義，得到說話的能力，并發展了聯繫辭語與實物或文字的心理聯念。免得將來閱讀為學習語言的另一困難。教室懸挂的生字牌，和兒童自己用的生字簿上，宜均附有條圖，解釋文字的意義。

二、在中醫學校修習醫學，并經實習成績優良，得有畢業證書者；

三、曾執行中醫業務五年以上卓著聲望者。

四、問：發起組織中華海員工會國外分會之手續如何，盼予示知！

答：凡服務行駛於外國領海之同國國輪船，年滿十六歲以上之中華海員，集合三十人以上，經呈奉駐在國本國使館之核准，即得依照「中華海員工會國外分會組織準則」之規定，發起組織中華海員國外分會。

五、問：普通所稱之救濟設施種類，依法有無規定，請釋示！

答：除因非常災變而舉辦之臨時救濟設施外，依照社會救濟法第二章第六條之規定，救濟設施分下列各種：

一、安老所，二、育嬰所，三、

生字牌與識字簿上，均黏有顏色紙條于右上角，并得拼成生字的第一個音符，繕于紙條的左方，識字簿內的簡圖，或由教師代繪或剪貼該書報上的插圖，每一頁上可列起始音符相同的字若干個。

採用個別教學方法，初步的語言教學，須採用個別教學法。該校學前兒童教室的四周，陳列著各種遊戲器具，任兒童自由取用遊戲。可使兒童無枯坐之苦，由自由活動中增進興趣，養成良好工作習慣，且可減少管理問題。教者乃能逐一喚兒童進行個別教學，使每一兒童能按其天資，剩餘聽力多寡與語言才能，達到最高速度之進步。

母音符號在初步不單獨提出教學——該校對學前兒童，要到第三年，兒童已從實際語言中，應用過各個母音很多次數以後，才提出母音符號指示兒童認識。

四、我國聾啞教育機關可否仿行

應用顏色，對聾啞實施語文教學，可以幫助聾啞辨別同部位的各種發音方法，手續單簡，有利無弊，自可仿行。意者我國仿行此制，因國語的構造與音素不同，有須調整者三點，附錄于後，以供參考，并請指教：

(1) 初步教學，宜從注音符號入手。

(2) 我國注音符號，除可模仿以藍、紅、棕色，代表送氣、有聲、及鼻音外，尚有一「無聲不送氣」的勺、刀、ㄨ、等音，可用黃色代表。

(3) 麥克新頓校所製的母音表形式簡單，據稱頗有助於兒童學習，擬仿製如下：

一、育幼所，四、殘廢救養所，五、習藝所，六、婦女救養所，七、助產所，八、施醫所，九、其他以救濟為目的之設施。

六、問：育嬰所與育幼所救濟之對象有何區別？請釋示！

答：凡未滿二歲之男女嬰孩應受救濟者，得於育嬰所內留養之；凡滿二歲以上未滿十二歲之幼年男女應受救濟者，得於育幼所內留養之。

七、問：冬令救濟設施種類，有無明文規定？請示知！

答：依據冬令救濟實施辦法第四款之規定如下：一、工賑（如開浚河渠修築道路堤壩及一切公益工程等），二、小本貸款，三、舉辦平糶或施放米穀，四、開辦平價食堂或粥廠，五、發售平價衣被或施送衣被，六、設置庇寒房等，七、發放代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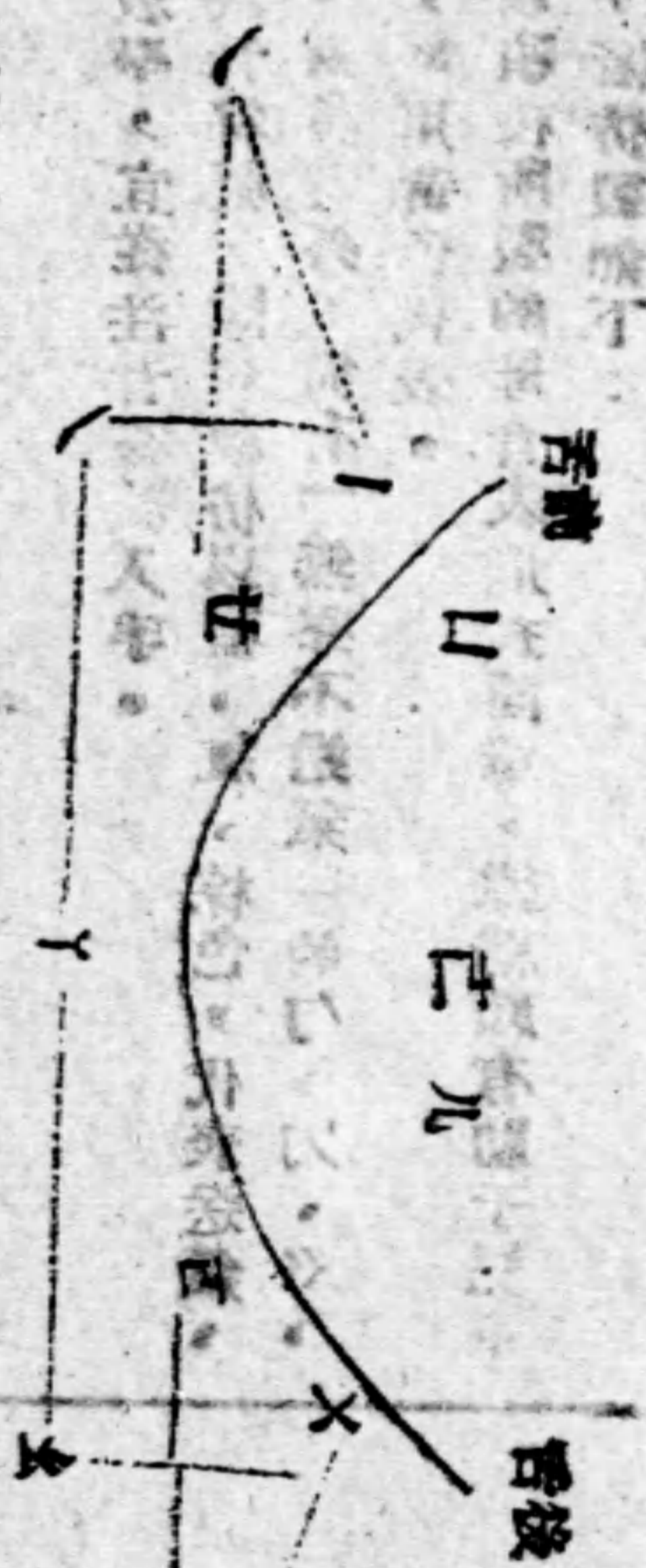
(一) 喉音，發音時喉部不振動，只靠氣流衝出，如「哈」。

(二) 喉音，發音時喉部不振動，只靠氣流衝出，如「哈」。

(三) 喉音，發音時喉部不振動，只靠氣流衝出，如「哈」。

(四) 喉音，發音時喉部不振動，只靠氣流衝出，如「哈」。

(五) 喉音，發音時喉部不振動，只靠氣流衝出，如「哈」。



(說明) 母音有聲，全用紅色，弧線代表舌的升起部分；音符排弄上下，代表口開(或閉)與腔開張小大；虛線表示由兩個單純韻組成的結合韻。

英國青年就業機構計劃

譯自卅四年十一月廿七日自由西報

黎樹棠譯

且本年一月，聯合政府受命勞工部大臣古德佛來。思斯組設之委員會，最近發表之報告中有一建議係請政府考慮建立一青年就業機構，以謀職後不列顛人民就業之穩定。

自二十世紀之初，不列顛已經有協助青年男女離校後找尋適當職業的機構，今由勞工部，教育部及蘇格蘭教育處等負責，並由教育界僱主及工人等所組成之地方顧問委員會協助。除分權管理之外，另有內部的弱點，即現有的機構是完全志願性的，因此管理者辭職位之空缺及青年勞工之效用均不知道。

報告該報告說明青年就業機構之主要任務，在使每個青年能得做工作者的充分本事，並由此發展他們公民之能力。因此首先建議，每個學生未離校之前，應施予職業指導，並要求各學校設一機構以登記離校之學生，該機構

有權令其前來個別面試。

爲便利青年就業指導員施予充分的指導起見，該委員會建議各校應把每個學生關於體力，智力，學業成績，特殊才能，興趣，性格與其他特殊家庭環境等項紀錄起來，同時應備有地方工業與職業的分析及對於職業趨向的一般消息。

關於職業指導之技術方面，該委員會建議分兩個階段，由有資格之青年就業機構指導員向離校學生訓話，而同時其父母亦應邀請列席，隨後個別會見。

這個機構的第二個任務是安插職業。該委員會指出三個主要目的：一、使每個人均能適應其工作，二、指導離開有害健康及性情的工作，及免致日後進入不適當之行業，三、保證青年勞力供給分配之經濟。該委員會已考慮各種強迫管理僱傭之建議，但主張青年應自由選業，雖然希望所建議的普遍職業指導制度（能引到任職者廣用此機構），在安插職業機構中，將廣爲引用。

該報告認爲難免有些人被安插於無出路之職業，但建議與僱主合作，以鼓勵彼等參加高級日校，或以其他方法使勝任較好的工作。同時此機構亦應與青年保持聯絡，並於必要時改換其職業。總言之，該機構之目的，在少年時期維持其澈底之監督，業已開展之青年職業處制度，該委員會建議加以擴大，並由此邀請青年工人研討論於與僱主，職工同盟青年處，青年俱樂部及家庭如何密切合作之問題與建議。

有特殊技能之青年而不能在家庭附近受訓者，爲處理此種特殊情況，該報告建議給予訓練獎金，作財政上之補助。

爲使行政有效，該報告建議在政府機構中設一新部門，由勞工部，教育部及蘇格蘭教育處等首長合組一中央執行會。勞工部大臣在該會中其行政權亦是本身之一部份，而由其本人對議院負責。

中央執行會有一班特選過的觀察員，傳播該會之意見及消息與從事研究工作，該委員會鑒於教育界，實業界人士與福利機構等協助之重要，最後建議設立大不列顛顧問委員會，以代替現有之英格蘭蘇格蘭威爾斯顧問委員會，而在地方青年就業委員會仍應維持作該機構一主要部份之時，另在蘇格蘭及威爾斯設立顧問委員會。

社 會 法 規

收復區光復區合作

組織整理辦法

社字第一一五六五九號
三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第一條 收復區光復區合作組織之整理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合作組織係指依合作方式所組成之團體或機構而言其組織應由當地合作主管機關舉行總登記其期間自公告之日起以三個月為限

第三條 合作組織總登記之項目如左：

1. 成立時期
2. 原有登記證字號
3. 原任理事姓名
4. 現任理事姓名
5. 社員名冊

6. 資產負債表

7. 損益計算書

8. 財產目錄

第四條 各合作組織辦理總登記後除由政府勒令停業者外仍得照常進行業務

第五條 原有合作組織之業務已告停頓或無法維持者應由當地合作主管機關整理或解散清算之。

第六條 原有合作組織之業務已具基礎並有無操縱把持情事者依現行合作法規改組為保證保合作社或合作社聯合社

第七條 原有合作組織改組後應即分別辦理變更或為設立之登記凡原係根據中央合作法規組織者辦理變更登記其原係根據地方合作法規組織者應辦理設立登記

第八條 凡收復區光復區之合作社團應由合作主管機關分別考查其性質業務有為變相之敵偽機構者分別予以解散或接收

第九條 凡收復區光復區之合作業務統制機關應由合作主管機關先行接管後設合作社物品供銷處辦理之

第十條 原有合作組織未依本辦法辦理者由當地合作主管機關於公告三個月後撤銷其登記並報上

合作主管機關備案

前項之合作組織債權人因其組織撤銷債權無效受清償時依民事補充法規處理之

第十一條

原有合作組織之對外債務依所訂契約及有關法令處理之

第十二條

凡收復區光復區之合作金融機構由合作主管機關商由財政部指定有關金融機關接收清理接收機關應將接收經過及清理情形分報財政部社會部備查

第十三條

敵偽政府對合作組織之貸款俟清理後得呈請核定撥作中央合作金庫專款

第十四條

社員對社所負債務除出征抗敵軍人適用「出征抗敵軍人對合作社借款展期償還及救濟辦法」之規定辦理者外悉依合作社所定期限清償之

第十五條

凡敵偽非法徵用私人財產作為合作事業之用

社會部接收收復區光復區合作事業工作要點

三十四年十月二十九日部令頒佈

一、本部接收收復區，光復區合作事業，以敵偽合作行政機關所設超管務管制機構，及其分佈於

一、各省市縣之分支組織為限。
二、合作業務管制機構下各省市縣人民之合作組織

者准受害人提出證明文件向合作主管機關請求收回之但在業務上有繼續使用之必要者得由合作組織償付其價格或訂約租用請求人不得拒絕。

第十六條 原有合作組織之負責人或社員因附逆經依法判處沒收財產者其所應得之權益得依章程清算處理後再行收繳

第十六條

第十七條 原有合作組織之負責人員在抗敵時期保持社有簿據產業權益等有特殊功績者由當地主管機關或轉呈上級主管機關予以嘉獎

第十七條

第十八條 各級合作主管機關之合作組織應將接收經過及其資產負債情形，逐級詳報社會部備案

第十八條

第十九條 收復區光復區各省市市政府依本辦法之規定訂定各該省市實施細則呈報社會部備案

第十九條

第二十條 本辦法自公布之日施行

第二十條

及合作社之聯合組織，應由當地接收機關或合作主管機關分別接收或整理，必要時得由本部特派員辦事處協助之。

三、接收合作業務管制機構及其分支組織，應自接收之日起停止業務，並迅即督同原任人員辦理清算，編製業務報告書、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書，財產目錄，連同帳簿及負責人員名冊等，於兩星期內報告特派員聽候處理。

四、合作業務管制機構及其分支組織，經清算後，特派員辦事處應即分別情形作如左之處理。

1. 省以上之合作業務管制機構，應予撤銷，其資產由特派員辦事處交由全國合作社物品供銷處當地分處接管之，並將交接清冊及接收經過，會同供銷處負責接收人員陳報社會部

2. 上項管制機構之省市縣分支組織，應予撤銷，其原有資產，交由全國合作社物品供銷處分處接管之，必要時得暫由分處就地設置辦事處接管之，均依前項程序辦理並陳報社會部，此項分處及辦事處以設在重要都市為限

3. 各級管制機構兼辦存放款業務者，由供銷處分處或辦事處設立信用部處理之。

4. 各級管制機構收有各級合作社之股金者，即

作為各級合作社對供銷處應繳之股金。

5. 合作供銷處分處或辦事處所接收之資產，在業務上無保存價值，或宜於地方應用者，得呈准變賣或轉讓於當地之合作社。

6. 前兩項管制機構撤銷後，各級合作社之業務，由各級合作供銷處輔導之。

五、合作供銷處分處及辦事處，負責接收後，應即根據業務計劃運用接收資產，開始業務，其所需開支，須力求自給，必要時得向當地金融機關洽借款項，或呈請總處補撥資金。

六、管制機構接收完畢，並交由合作供銷處分處或辦事處接管後，應即依收復地區合作組織整理辦法之規定，督導省合作主管機關，將各級合作社予以整理。

七、特派員辦事處為協助整理各級合作組織，得派員常川分駐各聯合社或聯合會督導之。

八、特派員辦事處，為便利整理工作之進行，得會同當地合作主管機關，抽調并招收人員分別予以短期訓練，並得召開合作事業討論會。此項訓練及會議經費，以由地方開支為原則，必要時得由特派員辦事處補助之。

九、特派員辦事處為便於如期結束各項事務，以儘

量由各專員兼辦或向有關機關借調人員辦理為原則。

十、各特派員辦事處於到達接收地點後，應即擬具工作進度及實施辦法報部備核，以後並應隨時將接收動態報告本部，至少每週一次。

社會部接收敵偽合作組織資產處理辦法

三十四年十一月九日部令頒佈

- 一、敵偽合作組織資產接收範圍，及接收後之處理，應以本部前頒接收收復區光復區合作事業工作要點為準則。
- 二、所接收資產，如在已設或可設全國合作社物品供銷處分處或辦事處之地點，應迅即以實物移交分處或辦事處接管，並呈報本部。原派接收人員任務移交後，即行終止。
- 三、所接收資產分散在各縣，不宜由合作供銷分處或辦事處分別派員接管者，可會同當地政府將實物正式標賣。並即以標賣所得款項解繳特派員辦事處，彙解當地合作供銷分處或辦事處，並呈報本部，必要時得由特派員辦事處，分飭各接收人員速解指定之供銷分處或辦事處。
- 四、已腐蝕或易腐蝕物資，應儘先會同當地政府平價供應人民或標賣，所得價款，依前條規定解繳並呈報之。

十一、特派員辦事處，於接收完畢業務後，應即將

接收經過，編具詳細報告呈部備查。

十二、以上各要點，如因實際情況殊異，執行困難，得呈准變通辦理或修正之。

- 五、所接收之偽鈔或法幣，視同標賣物品所得價款解繳，並呈報之。
- 六、接收工廠，農場，運輸，水利等合作事業，一時不能停頓，必須繼續經營者，得視其規模與價值之大小，分別移交於合作供銷分處（或辦事處）接辦，或指導當地人士組織合作社接辦之。
- 七、因情形特殊，所接收資金或價款有留交地方運用之必要時，得暫作爲本部撥歸各省市政府，用以促進合作事業之專款，交由省聯合社及縣聯合社，或其籌備處，循環營運。
- 八、在特派員辦事處派員接收以前，已由地方政府或其他機關接收者，仍應查明物資價款及資金實數，依前條之規定處理之。
- 九、特派員辦事處，委託各省縣原有人員代理接收時，依前二條之規定處理之。

輪機員公會組織須知

三十四年十月二十三日會同交通部公佈

一、宗旨 以研究輪機學識增進會員技能並補助發展運輸業務為宗旨

二、任務 輪機員公會之任務如左

(一) 關於輪機技術之研究與刊物出版
事項

(二) 關於輪機技術教育之提倡與協助
事項

(三) 關於運輸業務之推進事項

(四) 關於輪機員品德之砥礪與風紀之整飭事項

(五) 關於輪機員共同利益之維護增進
事項

(六) 關於政府委辦或諮詢事項
(七) 關於輪機員公會章程所規定之其他事項

四、組織區域

在執行本業之輪機員為限
前項輪機員應加入其服務船舶主事務所所在地之公會

五、系統級數

依現有之省或院轄市行政區域其重要港埠經主管官署會商核准亦得單獨組織

六、發起人數

分公會及全國公會聯合會二級
輪機員公會以當地輪機員七人以上
全國輪機員公會聯合會以三個輪機員公會以上之發起組織之

七、主管官署

為各級社會行政機關其目的事業之主管官署為各地航政機關及交通部

八、適用法規

非常時期人民團體組織法技師登記法技師登記法施行細則及其他有關團體人民團體組織法令

社會部公牘

社會部訓令

人字第一一六〇二二號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一日

○為奉令切實注意懲戒案件之處理及執行仰知照由

案奉

令本部各附屬機關

行政院本年十一月十四日平人字第二五一八〇號訓令開：「准中央監察委員會秘書處公函開：「關於公務員之違法失職應受懲戒公務員懲戒法規定極為詳慎自應恪切注意近查公務人員受懲戒處分案件倘有不按照原處分執行者間有受懲戒處分之人員反予升職者實屬有損法律尊嚴經本會政治考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決議「關於懲戒案件之處理及執行應由本會函請監察司法行政三院注意」并提出本會第五次常務會議決議「照辦」等語紀錄在案相應錄案函達請煩查照辦理為荷」等由除分令外合行令仰切實注意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此令。

○交通部訓令

組四
字第一一三五八四號
第一六三五七

令各地航政機關
各省(市)社會處(局)民政廳

查輪機員公會組織須知經呈奉

行政院令准備案等因自應遵照除分行外合行令仰遵照并轉飭遵照此令

附輪機員公會組織須知乙份(見本期社會法彙編)

社會部批

組四字第一一五〇七九號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一月十六日發清

具呈人鄧宗禹

呈一作爲呈請解釋未開業之會計師可否參加各地會計師公會爲會員疑義由

呈悉依照會計師法第二十五條之規定會計師在未開業以前自可參加會計師公會爲會員

此批

社會部代電

發文組三字第一一五五三一號
中華民國卅四年十一月廿三日發出

由一 據電請解釋商會法第十七條商業同業公會法第十九條但書「第一次」疑義一條電仰知照由

陝西省社會處本年四刪社二組字第二八一二電悉商會法第十七條及商業同業公會法第十九條但書所云「第一次」除開辦成立後之第一次外不論整理或改組其現任理監事全體同時選出者均適用之社會部組三戌漾印

社會部代電

組二字第一一五三一〇號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發出

由一 據請示工商會各項組織疑義復仰遵照由

湖南省民政廳沅四申寒電茲核示如次(一)船員工會分事務所應依工會施行細則改稱分會或支部(二)設立分會支部小組應依公會法施行細則第四五兩條之規定辦理毋庸經過工會法第九條所定程序(三)工會之分會依法不得單獨對外毋庸頒發圖記(四)商會辦事人員之稱謂可由團體自行決定但監事不得兼任辦事人員仰併遵照社會部組二戌哥

社會部代電

社合字第一一三九五二號
三十四年十月二十九日(補登)

各省市府公鑒：查收復區光復區合作事業，丞待接收整理推進，本部特擬訂接收收復區光復區合作事業工作要點一冊，除分飭本廳各特派員遵照辦理外，相應檢同該項工作要點，電請查照爲荷，社會部 印附社會部接收收復區光復區合作事業工作要點一份(見社會法規欄)

社會部代電

社合字第一一四七九八號
三十四年十一月九日(補登)

社會部各區特派員：查收偽合作組織資產接收後之處理，除應遵照陸軍總司令部所頒接收通則辦理外，本部特訂頒接收收偽合作組織資產處理辦法一種，以資遵循。合行檢發該項辦法，併佈遵照。社會部 印附社會部接收收偽合作組織資產處理辦法一份。(見社會法規欄)

本刊啟事：

查本刊舉辦社工人員徵文比賽，業經送請張鐵君、魏永清、劉崇勳三先生評定等次，計第一名曾時中君，題目為：農運工作難於推動之癥結暨改良芻見，第二名劉昆群君，題目為：本黨社會政策的特質，第三名劉遠源君，題目為：本黨社會政策的特質，依照徵文辦法應給予獎金，第一名國幣伍仟元並贈閱本刊一年十二期，第二名獎金國幣叁仟元並贈閱本刊一年十二期，第三名獎金國幣貳仟元，並贈閱本刊一年十二期，除分函上列各作者備據向本社領取外，特此公佈。

社會工作通訊月刊 (第二卷第十二期)

民國卅四年十二月十五日出版

編輯兼發行人 **社會工作通訊月刊社**

社址：重慶林森路五九〇號

經售處：中國文化服務社

總社：重慶

分支社：全國各埠

本刊因工料價漲，自本年七月起，新訂價目如次：

類別	每册零售	訂閱全年	每册普通掛號	附註
改良紙	五〇元	六〇〇元	四角	社訓班會訓所畢業學員訂閱實對折
熟料土紙	三〇元	三六〇元	四角	三元 特并免收普通郵費

經中華郵政登記認爲第一類新聞紙類
 東川郵政管理局執照第九四六四號
 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警字第九九〇六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本所專事：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